

新編民國史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月出版
中華民國十六年四月四版

新編民國史卷一

半裝一册定價大洋五角

外埠酌加郵費

編著者

劉炳榮

校閱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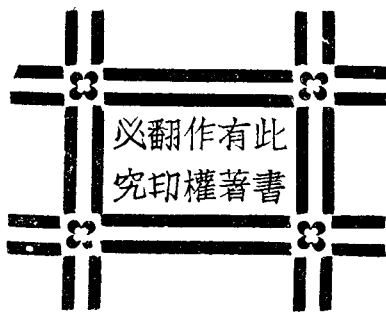
李文公 紫公 坤直

發行者

上海白克路北河路八號
太平洋書店

印刷者

上海精嶺路餘慶里一弄
太平洋印刷公司



分售處

武昌 太平洋書店
漢口 東壁圖書社
南昌 太平洋書店
南京 太平洋書店
廣州 大東書局
瓊州 中華書局
長沙 秦東圖書局
長沙 商務印書館
蕪湖 科學圖書社

全國各大書店

編輯例言

一 民國史料，至爲複雜，難得系統。編者欲矯此弊，特分部述之。

政象之部，列第一卷。

外交之部，列第二卷。

政黨與憲法以及省憲或地方自治法規之部，列第三卷。

財政實業交通商業及民生狀況之部，列第四卷。

教育學術之部，列第五卷。

本卷係政象之部，材料多得自報紙雜誌，如有訛誤之處，尙

新編民國史 編輯例言

希閱者糾正。

新編民國史卷一

政象之部目次

甲 辛亥革命

(一一一)

(一) 革命之原因	一
1 遠因	一
2 近因	三
(二) 武漢起義	四
(三) 各省獨立	五
(四) 漢陽之役	七

- (五) 南京之役……………七
- (六) 南京政府成立……………八
- 1 成立之原委……………八
- 2 南北議和及清帝退位……………八
- (七) 正式政府成立……………一〇
- 乙 外蒙問題……………一〇
- (一) 外蒙獨立運動之始末……………一一
- (二) 外蒙與中國之關係……………一七
- 丙 西藏問題……………一七
- (一) 英俄之爭西藏……………一九
- (二) 清末達賴之入覲……………一九

(三) 西藏之獨立及交涉…………… 一一〇

丁 癸丑政潮

(三三一—二七)

(一) 原因…………… 一二四

(二) 經過…………… 一二六

(三) 影響…………… 一二六

戊 白狼滋擾

(二七一—三六)

(一) 猖獗之原因…………… 一二七

(二) 滋擾事實…………… 一二八

(三) 白狼就戮…………… 一二〇

己 洪憲帝制運動

(三〇—三六)

(一) 帝制之醞釀…………… 三二一

(二) 帝制之推翻……………三四

庚 復辟之役……………(三六一—三九)

(一) 事前之醞釀……………三六

(二) 復辟之經過……………三八

(三) 馬廠起義……………三九

辛 南北政府之對峙……………(四〇—一七八)

(一) 南北分裂之原因……………四〇

(二) 南方政府之組織及其變遷……………四一

1 大元帥時代(附驅傳之役)……………四一

2 總裁時代……………四三

A 南北和議……………四四

	B 粵桂戰爭……………	四六
3	非常總統時代……………	四九
	A 孫陳戰爭(附湘省護憲之役)……………	五〇
	B 孫氏北上……………	五六
4	唐繼堯突就副元帥(附湘省驅熊戰爭)……………	五八
5	陳炯明之失敗……………	五九
6	楊劉之失敗……………	六〇
7	廣州國民政府成立……………	六一
8	廣州之政變……………	六三
9	蔣介石之統一廣東……………	六四
10	廣州國民政府之現狀……………	六七

(三) 北方之政變	七〇
1 馮代總統與段內閣	七〇
2 徐世昌被舉爲大總統	七四
A 直皖戰爭(附驅張之役)	七六
B 奉直交惡(附湘鄂之戰)	八二
C 奉直第一次戰爭	八七
D 奉直戰爭中兩方關係者之行動	九一
E 事後之懲辦	九四
F 戰後之和平運動	九五
3 徐世昌之退職	九七
4 黎元洪之復職	九九

5	黎氏就職後政務之進行	一〇二
	A 國會問題	一〇二
	B 統一問題	一〇三
6	臨城土匪劫車案	一〇五
	A 劫車情形	一〇六
	B 匪首	一〇七
	C 官匪交涉情形	一〇八
	D 臨城案關係之重大	一一〇
7	北京政變	一一一
	A 政變之原因	一一一
	B 軍警流氓之騷擾與黎氏之出京	一一二

C 大政變後之國內情形	一一五
8 曹錕被選爲大總統	一一六
A 賄選告成	一一六
B 第一次江浙戰爭	一一八
戰爭之原因	一一八
戰爭之事略	一二一
C 奉直第二次戰爭	一二五
戰爭之原因	一二五
戰爭之事略	一二七
D 馮胡班師入京與直軍之潰敗	一三二
9 曹錕之退職與攝政內閣之成立	一六三

10 執政政府時代	一三八
A 執政政府成立之原委	一三八
B 懲辦禍首問題	一四〇
C 馮張之擴充勢力	一四二
國民軍方面(附胡憨之戰)	一四二
奉軍方面(附第二次江浙戰爭)	一四四
D 善後會議	一四八
E 新設七機關	一五一
F 各省聯盟之傳說	一五三
G 四省易督	一五五
H 反奉派與奉派之戰爭	一五七

舊直系之進攻奉軍……………	一五七
吳佩孚之行動……………	一六三
郭汝戰爭(附日本出師奉天)……………	一六五
國直戰爭……………	一七二

新編民國史卷一

政象之部

甲 辛亥革命

(一) 革命之原因。

(1) 遠因。

1 四千餘年專制政治之流毒。

2 漢民族素富於排外思想。

3 清初厲行文字之獄，和薙髮之令，漢民族常思報復之。

4 清自嘉道而後，內亂踵作，統治力漸行衰弱。

5 清室對外交涉，屢次失敗，漢民族懼清室或亡，將有滅種之禍，遂圖根本之解決。

6 新學說之流行。

[A] 孫中山黃興汪精衛吳稚暉等之革命學說。

[B] 康有爲梁啟超等變法圖強之說。

[C] 嚴復等生存競爭之說。

[D] 蔡元培等愛國的學說。

7 慈禧后之秉政，使德宗之懷抱不能展布。

8 清廷緩行立憲之反動（代議制度運動失敗）。

9 清廷之財政困難，與濫借外債。

10 清廷之倒行逆施，與濫殺黨人。

（事實）庚子年唐才常設國會於漢口上海，機洩而遇害；丁未年徐錫麟等之手斃皖撫恩銘，被捕而受戮；庚戌年，倪映典等說廣州標兵乘營警衝突起事，身殉而兵潰。辛亥三月二十九日，黃興等在廣州謀燬督府，死者七十二人，謂之「黃花岡之役」。

(2) 近因。

1 皇族內閣（慶親王奕劻爲首領）之不滿人望。

2 鐵路國有政策之激變——宣統三年，郵傳部大臣盛宣懷，主張收川漢商辦鐵道，借外債築辦，激怒川人，川人罷課罷市，聚衆抗稅。清廷命趙爾豐督川，又命端方由鄂帶兵

進剿，亂事益熾。

(二)武漢起義

辛亥年（一九一一年，即宣統三年）八月十九日（陽曆十月十日，即「雙十節」之由來），民軍起義於武昌，擁黎元洪爲都督，稱中華民國政府，以黃帝紀元（四千六百零九年）宣布宗旨，申明賞罰，人民安堵，陸續遣帥渡江，占領漢口漢陽，及兵工廠鐵等廠，招練新軍備戰，並照會駐漢各國領事，轉呈各國政府，恪守局外中立。二十二日，漢口各國領事團認革命軍爲獨立團體，布告嚴守中立。

義師既起，清統制張彪，陸軍大臣蔭昌，海軍提督薩鎮冰，率水陸軍猛撲民軍，先後爲民軍所敗；而湖北各地，遂皆入民軍

勢力範圍。

(三) 各省獨立。

湖南——九月一日獨立，焦達峯爲都督，陳作新副之。

江西——九月二日九江獨立，馬毓寶爲都督；十日。南昌應之，

馬遂入據南昌。

陝西——九月四日獨立，張鳳翽爲都督。

山西——九月九日獨立，閻錫山爲都督。

雲南——九月九日獨立，蔡鍔爲都督。

浙江——九月十三日獨立，湯壽潛爲都督。

江蘇——九月十四日蘇州獨立，程德潛爲都督。

廣西——九月十六日獨立，沈秉堃爲都督，陸榮廷王之祥副之。

安徽——九月十八日獨立，孫毓筠爲都督。

福建——九月十八日獨立，孫道仁爲都督。

廣東——九月十九日獨立，胡漢民（旋爲陳炯明）爲都督。

貴州——九月十九日獨立，楊盡誠爲都督。

山東——九月廿三日獨立，孫寶琦爲都督。

四川——十月七日獨立，尹昌衡爲都督（十一月三日川督趙爾豐被殺。）

此外如河南，直隸，甘肅，新疆，及東三省，因民氣錮塞已久，且受滿清專制淫威壓懾過甚，直至南北和議告成時，始行反正，殆無光復之可言耳。外蒙古，西藏，則聲明不忍背清，宣言脫離中華民國關係，互訂密約，企圖自治，實則受英俄二國之愚弄耳。

(四) 漢陽之役。

當武漢民軍戰勝薩蔭之際，清廷命袁世凱督馮國璋段祺瑞率師南下，與民軍總司令黃興等鏖戰於漢陽，民軍大敗。清軍因獲此勝，卒取得南北議和對等資格。

(五) 南京之役。

當民軍在漢陽失敗之際，蘇浙聯軍總司令徐紹楨大舉兵攻南京（先是江蘇獨立，僅在蘇滬一隅），兩軍血肉相搏，清軍卒不支，兩江總督張仁駿與其部下張勳鐵良等，棄城而逃，聯軍入駐南京，仍舉程德潛爲都督，民軍之聲勢爲之一壯。因獲此勝，而得保全武昌，及取得南北議和對等資格。此一役也，關係洵非淺尠。

(六) 南京政府成立

(1) 成立之原委

時光復各省，爲對抗北廷計，乃由各省派民軍代表會集於武昌，議決臨時政府組織大綱二十一條，辛亥十月十三日宣布之。未幾，各省代表改集於南京，議決組織臨時政府，十一月初十日，開選舉臨時大總統會，孫文當選；十五日開選舉臨時副總統會，黎元洪當選，仍兼鄂軍都督。民國元年一月一日，孫文就臨時大總統職，改用陽曆，定五色國旗，中華民國臨時政府，乃正式成立。

【附註】中華民國元年一月一日，即宣統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2) 南北議和及清帝退位

先是，清廷見民軍勢盛，知大事已去，乃於辛亥九月十一日以袁世凱爲內閣總理大臣，付以全權，使之相機辦理。袁氏乃委任唐紹儀爲全權代表，與民軍全權代表伍廷芳，會議於滬上。伍代表先提出議案，謂必須清內閣承認民主國體，方有開議之餘地，幾經磋商，議決開國民會議，解決國體，從多數取決，決定之後，兩方均須依從。後唐代代表辭職，改由袁世凱與伍代表直接電商，議定國體及滿蒙回藏優待條件，又得北方將領段祺瑞等之一致贊成，清宣統帝乃正式宣布退位，時民國元年二月十二日也。

【附錄】優待清帝條件

1. 清帝遜位之後，其尊號仍存不廢，待以外國君主之禮。

- 2 清帝遜位之後，其歲用四百萬元，由中華民國支付。
- 3 清帝遜位之後，暫居宮禁，日後移居頤和園，侍衛照常隨用。
- 4 清帝遜位之後，其原有私產，由中華民國特別保護。

——以上諸條，已經正式通告駐北京各國公使。——

(七)正式政府成立。

清帝既退位，南北和議告成，孫總統乃於元年二月十三日辭職（四月一日始解任）。由南京參議院選舉袁世凱黎元洪為民國臨時正副總統，三月十日臨時大總統袁世凱，在北京受任。翌日，孫總統公布臨時約法，（采法國內閣制，代臨時政府組織大綱）都為五章七十六條，即所謂民國元年約法也。依據約法，召集國會，由參眾兩院組織之，民國二年四月八日國會在北京行開幕禮，

正式國會成立。十月六日，國會選舉袁世凱爲正式大總統，翌日，選舉黎元洪爲正式副總統。十月十日，袁大總統行就職禮於清宮之太和殿，黎副總統就職於武昌都督府，中華民國正式政府乃成立，各國亦先後承認矣。

乙 外蒙問題

(一) 外蒙獨立運動之始末

外蒙古之區域：南界內蒙，西南界新疆，北界西伯利亞，東北界黑龍江。其位置原於中國本部有鞭長莫及之勢。其民族均屬於喀爾喀一系，而共戴哲布尊丹巴胡圖克圖（即活佛）爲其歸向之中心；故能自成爲一團體，較他處蒙古頗有團結力。自清末

失敗，備受疆吏之苛待，人心離散，已達極點，乃於宣統三年冬（一九一一年），由喀爾喀各汗王公喇嘛等，祕密會議，共推哲布尊丹巴胡圖克圖爲君主，乘武昌革命之機會，驅逐滿清官吏，駐庫辦事大臣三多等，宣告獨立，而設爲蒙古帝國，建元共戴。蒙古全部，除內蒙贊成共和外，皆屬焉。

庫倫活佛之獨立，乃全受俄人之煽惑。民國元年十月二十一日俄人與之訂立協約，舉外蒙之各種實業，盡爲俄人所攫取；並聲明蒙古政府與中國或他國立約時，不得俄允許，不能變更或違背協約。我國政府向俄抗議，內蒙古王公所發起之蒙古王公聯合會亦宣告不承認。民國二年俄庫復聯合侵內蒙，當時征蒙之聲，喧騰中外，旋經熱河都統熊希齡，山西都督閻錫山，阿

爾泰護軍使馬福祥等，出軍迎擊，未能戢服，乃與俄訂定聲明文件，大旨俄承認中國在外蒙之宗主權，中國承認外蒙之自治權。然活佛尙不肯取銷獨立。三年九月，中俄蒙三方各派代表會議於恰克圖，至翌年（即蒙古共戴五年）六月七日，始訂定中俄蒙條約，大旨係外蒙古承認中國宗主權，中國俄國承認外蒙古自治，但得列爲中國領土之一部分。自是以後，外蒙遂博得自治之虛名，而蒙事得暫告一段落。

七年，俄之過激黨人侵入外蒙，庫倫乞援。政府派察哈爾綏遠各軍救之。八年，俄舊黨謝米諾夫復騷擾外蒙，勸誘活佛獨立。活佛苦其逼，並請取銷自治。北京政府特任徐樹錚爲西北籌邊使，接收外蒙。十一月十七日庫倫政府正式呈請取銷自治，

外部乃照會俄公使，聲明取消中俄蒙條約。九年冬，謝黨部將巴龍恩琴復聯絡蒙匪，侵犯庫倫，於十年三月四日攻陷庫倫，驅逐中國軍隊，仍利用哲布尊丹巴胡圖克圖，恢復其君主之名義，而自操縱其政權，儼然僭爲外蒙之皇帝矣。曹錕及張作霖王占元等，乃開巡閱使大會議，舉定張作霖爲蒙疆經略使。次年，奉直第一次戰爭結果，北京政府將經略使名義取消，而以張紹曾馮玉祥負收撫蒙疆之全責。

自美國威爾遜總統提倡「國際聯盟」「民族自決」主義以來，蒙古民族亦受其影響。凡外蒙所有之青年志士，與布里雅特內蒙古之志士等，互相聯爲一體，在恰克圖組織國民黨，招集蒙古軍隊，於十年春，攻破恰克圖，建設蒙古國民臨時政府，與

巴龍恩琴所恢復之專制政府相對峙。旋即知照紅黨所組織之遠東共和國赤塔政府，雙方合力會勦，於蒙古共戴十一年（即民國十年）夏，進取庫倫，遂將巴龍恩琴之黨羽翦滅之。

蒙古共戴十一年蒙曆六月初六日，組織正式國民政府，當時因政治之困難，人民之混噩，諸事均聽命於紅黨。仍推活佛爲君主，徒有其名，毫無實權，不過因蒙民信仰心切，藉以取蒙人之心而已。

赤塔政府既助蒙古國民驅除白黨（即舊黨），平定匪亂，建立政府，復願與我通商。政府乃以交還庫倫爲交換條件，議未諧，而赤塔政府與歐俄之蘇維埃政府合并（在民國十年），外蒙遂直接由蘇俄操縱。蘇俄因受世界列強之壓迫，急欲與我國恢復邦交

以便通商而資挹注；曾於一九一九年與一九二〇年，兩次發表宣言，聲明前俄帝國政府與第三者所訂立之一切條約等項，有妨礙中國主權及利益者，概爲無效。惜我國有所顧忌，不敢公然與之訂約。遷延久之，至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國全權代表顧維鈞，與蘇俄全權代表加拉罕簽訂中俄大綱協定及附件，於是中俄邦交正式恢復，外蒙始有收回之望矣。

按照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第五條所載，『蘇聯政府承認外蒙爲完全中華民國之一部分，及尊重在該領土內中國之主權。蘇聯政府聲明一俟蒙古去兵之條件商定後，即行將蘇聯軍隊，由蒙古盡數撤退。』此處所謂蒙古去兵之條件，即指舉行中俄會議而言。然蘇俄不俟該會議舉行後，即履行條約之義務，業

於本年（十四年）三月六日，由駐京蘇俄大使加拉罕正式照會外部，聲明將駐蒙軍隊即日撤退。此實不能不感謝蘇俄之盛意。而我國執政府亦正式照會蘇俄，由馮玉祥督辦派兵接收。是外蒙獨立問題，至此告一結束。至若如何撫綏，如何發展，使蒙民永不再生攜貳之心，則在中央政府之適當治理也。

（二）外蒙與中國之關係

自地理及歷史上言之：外蒙與中國皆有密切之關係，萬不宜分立，此稍明史地者類皆知之。即就政治方面言：外蒙自獨立以後，在形式上中蒙已斷絕關係，無復往還；惟中央尙不承認蒙古有獨立之能力，仍揭五色旗幟，號五族共和，既特設有蒙藏院，以資專理蒙藏事務，而參衆兩院，更有蒙古議員之加入，

且蒙古優待條件，亦未取銷，足見中央政府，對於蒙古以平等待遇，毫未歧視。至於外蒙對於中國，形式上雖經斷絕，而精神上仍多有關連之處，以外蒙國民黨之黨綱觀之，大致以民族民權爲宗旨。若有主義相同，政見相合之黨派，則不論其爲中國爲俄國，皆希望互相提攜，互相扶助。其對於中國，則視中國之對待若何而定。若中國範圍內之各省及各民族，苟能根據民族自決之大義，採取廣義的聯邦制而完成各族平等之精神，則蒙古國民黨政府，毫不反對加入聯邦。此其載入黨綱之大旨也。以此足見外蒙獨立後，精神上與中國尙未脫離。今既有接收之機會，甚望當道諸公對於懷柔之術，極力講求，免致邊疆多難，失卻屬國，則幸甚矣。

丙 西藏問題

(一) 英俄之爭西藏

西藏高原，爲吾國西南屏障，清康熙間，始列入版圖。自西力東漸，英略印度，俄進西伯利亞後，西藏適介其間，遂成三國交爭之點。會日俄戰爭起，俄人無力兼顧，英人乃得肆力於西藏，藉端引兵入藏，迫訂藏印拉薩私約十款，卽所稱爲一千九百零四年（光緒三十年）之英藏條約者是也。我國因該約由藏私訂，有礙主權，屢與交涉無效，不得已，於光緒三十二年，修訂中英藏印條約，以承認之。

(二) 清末達賴之入覲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達賴喇嘛入京陛見，沿途騷擾，怨讟繁興，清廷恩禮愈隆，不加罪責。宣統元年，達賴回藏，沿途逗留，所至賄賂公行。回藏後，復散布流言，謂清廷欲滅黃教，更嗾令藏人舉兵內犯。駐藏大臣聯豫不能制。又謂英國通商，有損於藏，時謀抗阻。清廷恐其生事，派兵二千入藏彈壓，達賴遇事阻撓。清廷乃頒諭旨，革去達賴喇嘛名號。達賴於是逃往印度。

(三) 西藏之獨立及交涉

清廷革去達賴尊號，以爲可以威服藏人，而不知此卽敗壞藏事之最大近因。英人於此，知好機不可失，遂極端庇護達賴，懷之以德，於是藏民之心理狀態，爲之一變；加以陸軍在藏，不

守紀律，藏人怨望益深。乘辛亥國內改革，陰曆九月二十二日，拉薩兵變之時，藏民亦蠢湧而起，宣告獨立。陸軍中之槍械子彈，明奪暗買，盡爲藏民所得，駐兵潰亂，逃入印度，被英政府遣送回國，全藏無中國之駐官駐兵者，閱數星期。

未幾，藏軍東進，巴塘裏塘，危急萬狀，征藏總司令尹昌衡，苦戰經年，幸得制止內犯，然猶相持未決也。英人乃以調解爲名，於二年六月，欲聚合中英藏代表，開會議於印度大吉嶺。旋因癸丑政潮（見後），延至是年十月十三日，始行開議，並將會址移在印度政廳之夏季執務地希摩拉地方，經長時日之談判，未臻完滿之域。次年，復在印京特里會議，俾臻圓滿解決，卒因劃界問題，所失過鉅（英國王張金砂江以東之地爲內西藏，歸

還中國；以西至太昭縣之地爲中西藏，再西爲外西藏，外藏，中藏，准其獨立）
吾國代表陳貽範，拒絕簽押。於是會議無形中輟。

歐戰勃發以後，英國無暇東顧，至六年夏，政潮突起，西南政局，爲其波動。藏人又乘機內犯，駐打箭鑪，巴塘，察木多各地軍隊，事權不一，不能互相策應，致遭大敗，察木多附近各地，先後失守。擾攘經年，未能規復。而巴塘，打箭鑪防務，反日形喫緊。乃於七年十月十七日，復由英副領臺克滿氏，居中調停，政府代表爲川邊鎮守使陳遐齡，西藏代表爲喇嘛噶布倫氏，三面訂立停戰條約，以一年爲期，在期限內，中藏兩軍，不得開戰。此項停戰條約，雖未經吾國政府之正式認可，嗣因期限已滿。尙未得正當之解決方法，且希摩拉會議，係無

形中輟，並未宣告斷裂。故駐京英使，屢向外部催促繼續開議，解決西藏懸案。而吾國以內亂頻仍之故，無暇顧及藏事，以致西藏自辛亥年獨立以來，五十四年之久，一任其自生自滅。

本年（十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班禪入覲，執政府雖優禮有加，恐亦不足以懷柔之。而英國則得寸進尺，又利用藏人傾向之變態心理，大有非鯨吞不止之勢。若不急圖設法挽救，竊恐西藏高原縱橫數千里之地，將非吾所有也；五族共和之旗幟，亦將不能保全，豈不深可惜哉！

丁 癸丑政潮（第二次革命）

(二) 遠因。

(1) 政黨之樹立

國民黨 元年八月成立（國會占五百人）。

共和黨 元年五月成立（國會不足三百人）。

(2) 內閣之更迭

唐紹儀，陸徵祥，趙秉鈞，段祺瑞，熊希齡：諸人相繼組織

內閣，結果國民黨閣員退出內閣（熊內閣有中國第一流人才內閣之

目）。

(3) 宋案之發生

宋教仁以國民黨理事資格，遊歷長江一帶，到處鼓吹政黨內

閣（即責任內閣），袁氏忌之，嗾使刺客武士英暗殺之於上海，

國民黨大譁，全國騷動，時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也。（此爲二次革命之導火綫）

(4) 善後大借款問題

袁政府向英俄德法日五國銀行團訂借二萬五千元之善後大借款，不經國會議決，竟任命趙秉鈞，陸徵祥，周學熙，爲全權，與銀行團簽訂正式合同（在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國會大肆反對，尤以國民黨爲甚。

(5) 俄蒙協約問題

武昌起義，庫倫活佛受俄人之煽惑，宣言獨立，迄二年五月三十日，中俄對於蒙古訂立協約，其大旨不許中國在外蒙駐兵，設官，殖民，並承認外蒙古之自治權，（詳情見前）國民

黨對於此種協約，表示極不滿意，責難不已。致有二次革命之發生。

(二) 經過。

二年七月十二日，李烈鈞據江西湖口起兵，舉行第二次革命，名曰討袁軍，江蘇（程德潛）安徽（柏文蔚）福建（孫道仁）廣東（陳炯明）湖南（譚延闓）重慶（熊克武），先後響應，黃興進佔南京，居中策應，聲勢浩大。袁政府命馮國璋，張勳，段芝貴，李純率師南下，未逾月而失敗。

(三) 影響。

- (1) 解散國民黨，並取銷國民黨籍之議員（二年十一月四日令）。
- (2) 停止兩院議員職務，國會遂完全廢止（三年一月十日令）。

- (3) 組織中央政治會議，使代行國會職權（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令）。
- (4) 組織約法會議，制定袁家御用之新約法（臨時約法遂無形銷滅，三年五月一日公布）。

(5) 停辦各地方自治會，及京師自治會（三年二月三日令及六日令）。

(6) 解散省議會（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令）。

(7) 規定祭天祀孔典禮（三年一月二十九日令）。

(8) 變更官制（三年五月一日令，如設國務卿政事堂等，又令所有京外各官署，向來呈國務總理事件，一律改呈大總統）。

戊 白狼滋擾

(一) 猖獗之原因

白狼本河南土匪，起於元年六七月間，先在汴鄂之南陽，汝寧，德安，襄陽等處滋擾，以其地屬甌脫，兩省當地官吏，不肯負責痛勦，且亦未之重視也。及二次革命事起，北方精銳士卒，大多數移駐長江各省，豫皖陝甘等省兵力，異常單薄，袁世凱僅派兵保護其原籍彰德，他處不加防備。白狼遂大肆猖獗，擾亂數省之地，至三年七月間，始就獲，亦民國以來渠魁之著名者也。

二二 滋擾事實

白狼盤踞豫鄂邊境，擾亂經年，二年七八月間，經鄂省當局痛勦，暫時匿伏。九月，又在汴省信陽嘯聚，搶劫該縣之吳家店，旋即攻陷鄂省隨縣，棗陽縣，擄去西人男女十三名，皆汴

省教士之避亂來棗者。經軍隊進剿，退出棗陽，竄至汴境，攻陷新野、鄧縣，並分兵至唐縣、盧氏縣、裕縣等處劫掠；又攻陷光山、商城、固始等縣；復竄入安徽，攻陷六安、霍山二縣。官軍乃定三省會剿辦法，互爲犄角，以期一鼓而殲滅之。鄂軍總司令王占元督隊在商城、信陽等處，與白狼接戰，疊獲勝仗。白狼被創後，向豫西竄潰，大劫光化縣屬最繁盛之老河口；復由淅川縣直驅西北，攻陷紫荊關，即西入陝境，經由商南、山陽、商縣等處，所過搶掠；進陷孝義，擬攻省垣，爲官軍所擊退；乃折北渡渭水，擾武功、乾縣、醴泉、三原等處；又爲官軍所擊敗，遂向甘肅逃竄，陷秦縣，大肆劫掠；旋爲官軍所痛擊，乃復竄回陝西。白狼自率一股東竄，仍遁回豫省、魯山、老

巢，潛匿不出。——此白狼滋擾鄂豫皖陝甘諸省之情形也。

二白狼就戮

白狼遁回豫省老巢後，經鎮嵩軍劉鎮華，河南護軍使趙倜所統官軍先後在三山寨等處圍剿，白狼迭受重傷，在石莊附近斃命，而白狼之禍平。夫白狼不過中人之材，挺而走險，嘯聚羣盜，致釀成滔天之禍，袁世凱命將（段祺瑞亦為征剿白狼之一人）征剿，竭數省之力，僅乃克之，國家元氣，為之斲喪不少。迨袁氏欲帝制自為，而攀龍附鳳之士，以為蕩平白狼，亦袁氏不世出之功，若輩真不知人世間有羞恥事也。

己 洪憲帝制運動（四年——五年）

(二) 帝制之醞釀

(1) 籌安會之發起

四年八月十四日，楊度，孫毓筠，嚴復，劉師培，李燮和，胡瑛等在京發起籌安會，鼓吹帝制，賄賂美國古德諾博士發表論文，說中國不宜於共和制度。

(2) 參政院代行立法院開會

由約法會議一變而爲參政院（四年六月二十日召集），再變而爲參政院代行立法院，該代院於九月一日舉行開會典禮，嗣後凡各省呈遞變更國體請願書，概由該會收存審查。

(3) 北京發起全國請願聯合會

各省向參政院請願變更國體諸人，在京組織一全國請願聯合

會，於九月十九日宣告成立，推定沈雲霈爲會長，邢彥圖張鎮芳二人爲副會長。

(4) 國民大會之召集

代行立法院議決召集國民代表大會，解決國體，於是各省（四年十月至十二月間）相繼召集國民代表大會，票決國體。

(5) 代行立法院代表國民擁戴袁世凱爲皇帝

各省國民大會，共同委託代行立法院爲國民大會總代表，經該代院於十二月十一日開會，彙查全國國民代表共一九九三人，得主張君主立憲票一九九三張，又各省國民代表大會文電，一致擁戴袁世凱爲皇帝，該代院遂據情咨請袁世凱刻期登極矣。

(6) 外人勸告

日英俄法意等國駐北京公使先後向外交部聲明，稱奉本國政府訓令，勸告我國政府展緩變更國體，免起擾亂，政府雖頗費躊躇，而帝制派仍進行不已。（袁世凱承認日本二十一條件，以爲帝制承認交換禮物）

(7) 決行帝制

袁氏既製造民意，復有親信左右爲之奔走，帝制運動，勢不可遏，遂於四年十二月二日下令承認爲帝，十五日册封黎元洪爲武義親王（其餘封爵者不勝枚舉）黎閉門堅拒；十九日設大典籌備處，更於三十一日，申令改明年（五年）爲洪憲元年。

【附錄】封黎元洪之詔令：「帶礪山河，休戚與共。鑒名茂典，王其敬承！」

(二) 帝制之推翻。

(1) 雲南起義。

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蔡鍔唐繼堯任可澄戴戡等通電各省，並照會駐滇各國外交官，宣布獨立，擁護正義，維持共和。並組織護國軍，直入川湘，一時風靡，四方響應。

(2) 各省獨立。

自雲南首義，反對帝制，宣布獨立，至五年四月末爲止，凡四閱月，以完全獨立聞者：有貴州劉顯世，廣西陸榮廷，廣東龍濟光，浙江呂公望；以戰捷聞者：有湖南湯薌銘，四川陳宦；起義而未成功者：有內蒙，山西，湖北，江蘇，安徽等處。最後之結果，則各省一致主張袁氏退位，故袁氏生計

窮矣。

(3) 袁世凱撤銷帝制。

自四川陳宦，湖南湯薌銘，宣布獨立，袁氏手忙足亂，不知所措，乃申令撤銷承認帝制案，廢止洪憲年號，恢復民國官制，藉以收拾人心，而圖盤踞高位。

(4) 袁氏病故。

袁氏因事繁食少，患神經衰弱兼溺溲閉結症，日就沈重，遂於民國五年六月六日病故，遺令以副總統黎元洪代行中華民國大總統職權。

(5) 黎氏就任與各省取銷獨立。

黎氏於五年六月七日就大總統任，宣告遵守法律，鞏固共

和，又申令遵守臨時約法，召集國會（五年八月一日國會復活），懲辦變更國體首禍諸人。各省以始願已償，遂先後取銷獨立矣。

庚 復辟之役（六年七月）

（一）事。前。之。醞。釀。

（1）府。院。意。見。之。衝。突。

總統府——內務總長孫洪伊專權——結果——免職。

國務院——總理段祺瑞——秘書長徐樹錚播弄府院是非——結果——

徐辭職。

（2）徐州會議。

六年一月十一日，安徽督軍張勳與各省代表在徐州開會，倡議修改舊約法，解散國會，改組內閣之一部及改組總統府等項。

(3) 歐洲參戰問題（六年三月十四日宣布與德國絕交）

國內意見

黎與國會及國民黨——主慎重。

段系人物及北洋派武人——主張參戰。

結果——免段祺瑞職。

(4) 督軍團獨立與國會解散

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至六月初旬，北方各省督軍及將領先後宣告脫離中央。

六月十二日，黎令解散參衆兩院。

六月十九日，脫離中央各省宣告取銷脫離中央宣言。

【附註】安徽省長倪嗣沖於六月二十九日通電，聲稱羣小怙權，擾亂政局，國會議員，乘機構煽，政府幾乎一空，憲法又係議院專制，自本日起，與中央脫離關係，即扣留津浦鐵路火車，運兵赴津。奉天督軍兼署省長張作霖（二十八日）陝西督軍陳樹藩，河南督軍趙倜，浙江督軍楊善德，山東督軍兼省長張懷芝，直隸督軍曹錕，福建督軍李厚基，山西督軍閻錫山等：均先後宣告與中央脫離關係。此所謂督軍團是也。

（二）復辟之經過。

六年六月一日，黎令安徽督軍張勳來京調停時局。十四日，張率定武軍由津入京，與康有爲，萬繩栻，勞乃宣，阮忠樞等密議復辟。謀既定，遂於七月一日擁清廢帝復辟。黎避居日本使

館，遺令以副總統馮國璋代理職權，段祺瑞總理國務，又通電各處布告討賊。

(二) 馬廠起義

復辟消息傳布後，浙江江西湖南湖北等省，均於七月三日通電反對，其他各省亦均接續電告反對。馮副總統，段祺瑞，以張勳擅行復辟，亦於三日分別通告反對。四日，段祺瑞誓師馬廠（津浦鐵路站名，在天津以南）討賊，分東（段芝貴爲司令）西（曹錕爲司令）兩路進攻。十二日收復京師，張勳逃居駐京荷蘭使館。馮副總統於八月一日入京視事，十四日布告對德奧宣戰，而復辟之役告終。

辛 南北政府之對峙（六年——現在）

（一）南北分裂之原因。

今日中國淆亂極矣，黨派紛歧，軍閥割據，部落思想，異常發達，所謂「大東北主義」，「大西北主義」，「大西南主義」，「新西南主義」，侈言不諱；甚至省自爲政，殘民以逞，國家綱紀，蕩然無存，民生憔悴，達於極點。推其禍原之所自始，則由於民六南北分裂階之厲也。其原因如左：

（1）南北政見之不同——北主武力統一，南以護法相號召——實則地盤主義與權利分配問題。

（2）解散國會之激變。

(3) 張勳復辟之促成。

(4) 西南地勢險阻及其各省互相團結（團結始於帝制告終以後）。

(二) 南方政府之組織及其變遷。

(1) 大元帥時代（六年九月至七年七月——附驅傳之役）

自督軍團興起，黎元洪解散國會以後，西南各省，甚不謂然，雲南督軍唐繼堯海軍總長程璧光，通電反對解散國會，擁護約法。廣東督軍陳炳焜廣西督軍譚浩明及湖南零陵鎮守使劉建藩林修梅等，皆附和之，羣起而興護法之師。時六年八九月間事也。先是八月二十五日，蒞粵國會議員之一部分，在廣州開非常會議，制定軍政府組織大綱，選舉孫文爲大元帥，陸榮廷唐繼堯爲副元帥，孫文於九月十日就職，以

大元帥名義執行一切事務，並令其部下進攻。湘粵桂聯軍總司令譚浩明程潛等率師會攻長沙，直取岳州，驅除傅良佐，（驅傅之役），北方之軍威爲之頓挫。而段祺瑞（北政府國務總理）之黷武政策，仍未稍戢；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特任張敬堯爲湖南督軍，又命曹錕吳佩孚等率師進攻長沙。四月一日下之。旋攻開衡山，遂欲乘勝以靖粵局，特派曹錕爲四川廣東湖南江西四省經略使，張懷芝爲援粵總司令，吳佩孚爲援粵副司令，聲勢浩大，氣吞百越。柰吳佩孚停兵不進，暫駐衡州，與湘軍將領趙恆惕等感情頗爲融洽，後竟通電生和，請罷內爭焉。（此爲直皖戰爭之弊端）會是時，軍政府有改組之舉，孫文遂於五月四日向廣東非常國會辭軍政府陸海軍大元帥之

職，而西南局面因之一變。

(2) 總裁時代（七年七月——十年四月）

先是廣州非常國會，選舉陸榮廷、唐繼堯爲副元帥，二人迄未就職，非常國會乃於七年五月十八日開會，修改軍政府組織大綱，採用合議制。二十日選舉唐繼堯、唐紹儀、孫中山、伍廷芳、林葆懌、陸榮廷、岑春煊等七人爲政務總裁，推定岑春煊爲主席總裁。七月五日，唐繼堯等通告軍政府成立，以總裁名義執行一切事務。迄十月十日，復通告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否認北京新國會選舉之徐世昌爲大總統。顧軍政府成立以後，內部時發生衝突，後政務總裁已多宣告脫離。九年五月四日，在粵國會議員，補選政務總裁，熊克武、溫

宗堯，劉顯世均當選。然因集會爲難，終於一籌莫展焉。

▲南北和議（八年—九年）

廣州軍政府自改爲總裁制以後，雖聲明反對徐世昌爲大總統，然因內部國民黨與政學會（谷鍾秀，張耀曾，李根源等，可視爲黎元洪的羽黨）之爭執，及粵桂兩系實力派之不相容，毫無向北發展之能力，以貫徹其初衷。適徐世昌以文治派首領自命，極力唱道和平，又值歐戰告終，段祺瑞及安福系主戰人物亦附和之。徐氏乃於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命令「所有前方任事各軍隊，務當即日罷戰，一律退兵。」（指馮代理總統所派曹錕與張懷芝等援粵軍隊）二十七日，廣州軍政府亦宣告停戰。於是南北兩方，商定各派代表議和。北方總代表爲

朱啟鈴，南方議和全權代表爲唐紹儀，各率附屬人員，於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二月二十日在上海德國商會開會。但和會開後，而北方軍隊仍然在陝西著著進攻于右任及胡景翼所部之民軍。（七年一月二十五日，胡據三原宣布獨立）段氏部曲徐樹錚又積極招募參戰軍。南方代表唐紹儀等提出抗議無效。唐氏復極力主持取銷參戰借款及中日軍事協定，段派不許。和議遂無形破裂。

已而江蘇督軍李純，江西督軍陳光遠，湖北督軍王占元，衡州北軍第三師師長吳佩孚，起而調停，適陝西南北兩軍亦實行停戰，兩方代表復於四月九日續開和議。南方代表提出恢復舊國會問題，北方代表絕對不肯承認，討論數

日，毫無結果。和議復至破裂。兩方代表團皆呈請辭職。時段派掌握北京大權，改編參戰軍爲邊防軍，並欲操縱南北和議。八月十二日安福系促北京政府，改派該系要人王揖唐爲總代表，南方唐代表不肯與王氏會面。

九年六月六日，廣州軍政府乃免唐紹儀南北議和全權總代表職，改派溫宗堯爲總代表，繼續議和。會是年直皖戰爭起，段派失勢，王揖唐被通緝。八月四日，北政府又改派李純爲南北議和全權總代表。而吳佩孚則主張開國民大會解決時局，以張作霖及曹錕之不贊成，未果召集。又因南方內部有粵桂之爭，於是上海和會，遂無形銷滅焉。

■ 粵桂戰爭（九年—十年）

當廣州軍政府之組織也，原來桂系實力，大於粵系。孫文解除大元帥職務，則以桂系軍閥廣東督軍陳炳焜之掣肘。及七總裁選舉而後，而行政大權又握在桂系首領岑春煊之手，加以岑陸諸人結託政學系，一般政客，力圖擴充勢力。因之孫伍與二唐大不滿意，始則暗鬥，終至決裂，亦事實之所不能免者也。九年四月，伍廷芳攜軍政府所有關餘存款及一部分國會議員，離去廣州，表示不與桂系武人合作。孫文等又與北方段祺瑞暫結盟約，以與桂系相對抗。岑春煊，政學會，及桂系武人則與北京直系祕密議和，犧牲舊國會，取銷自主，及委任南方要人爲弼政院弼政。岑氏將此議請求雲南督軍唐繼堯同意，唐氏即將此事

宣布，並極端反對此舉。南方內訌風雲，愈演愈烈，遂致釀成粵桂戰爭。

九年八月，駐防福建漳州陳炯明所部粵軍，因受桂系攻擊，班師回粵，粵軍連戰皆勝，攻下廣東東部各屬，直趨惠州。廣州湯廷光所部粵軍，又向桂系宣布獨立。粵督莫榮新，無法支持。岑春煊等見事無可爲，即宣言引退，取銷自主。林葆懌亦宣布南北海軍統一。十月二十六日，莫榮新退出廣州，陳炯明等入據之。國民黨在南方勢力，由是復振。顧是時貴州劉顯世（與孫文比較接近）爲其部下盧濤所逐，雲南唐繼堯亦爲其部下顧品珍所驅，（十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回滇）且廣西仍在桂系譚浩明勢力支配之下。故粵系武

人，不能不爲進一步之解決。會是時孫文被選爲非常總統，北方徐世昌令廣西軍隊東下進擊廣東。粵軍亦西上應戰，節節勝利。十年八月，陳炯明率部攻克廣西全省。孫氏任命馬君武爲該省省長，於是兩廣均爲國民黨所管轄。岑陸諸人在廣西之地盤，亦因之喪失，後雖屢謀恢復，終遭挫敗焉。

非常總統時代（十年—十四年三月十二日）

先是粵軍既收回廣東，孫文等宣布仍開軍政府政務會議於廣州，不承認岑春煊等取銷自主通電爲有效，且孫氏及國民黨竭力經營組織政府。民國十年四月三日廣州非常國會開會，選舉孫文爲非常總統。孫氏並要求北京外國公使團承認，未

得如願。又委任國務員，設立大理院，及各級中央政府衙門，固巍然一非常革命政府也。孫氏復派兵西定桂省，（見前節）擁有兩省實力，內謀團結，外圖發展。使無部下陳炯明之謀叛，及唐繼堯等之倡聯省自治，同心協力，刻期北伐，以竟護法之全功，而謀政治之刷新，則孫氏必不致抑鬱而死，吾國或不致成爲今日之僵局也。柰孫氏所遇，無一而非荆棘之地，人心險巇，又愈變而愈奇。孫氏以一身與叛徒鬥，與軍閥鬥，與惡魔鬥，與帝國主義鬥，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其革命與犧牲之精神，實足令吾人欽佩也！

△△△
A 孫陳戰爭（十一年六月—十三年—附湘省護憲之役）

粵軍得勢之後，孫文與其部下陳炯明同居廣州。陳雖受孫

氏節制，而陰蓄異志，假自治之名，力持廣東不堪再戰，宜事休息之議。當時聯省自治之聲浪，頗盛一時，而廣東民選知事亦經實行，爲諸省之首倡。同時孫氏之子孫科，治理廣州市政，甚負盛名。孫氏素倡北伐，與陳之據地自雄，枘鑿不入，二人之嫌隙以生。加以陳炯明受吳佩孚之運動，暗中反對孫氏爲總統，及加入國民黨，出師北伐；大觸孫氏之怒。孫氏乃下令免陳炯明粵軍總司令及省長各職，僅留一陸軍總長盧銜，並調北伐軍退回粵省，進迫廣州。陳因所部多往援桂，尙畱駐桂省，廣州兵少勢弱，知不能與抗，乃狼狽遁走惠州。此陳氏叛孫之由來也。

陳旣避居惠州，而在桂陳部將領葉舉，聞主帥被迫出走，

卽悉數拔隊回粵，分駐東西北三江，且逼近廣州市境，已將廣州四面包圍，藉口鈔票低落，要求發現，屢欲借端發難。而孫派軍隊因奉直戰（十一年夏間）起，由李烈鈞統率，完全開赴北江，進窺江西，畱於廣州軍隊，不足千人。孫氏憤陳軍之要挾，遂發表宣言，痛責陳軍。十一年六月十五日，陳炯明所部洪兆麟，陳炯光，楊坤如等軍隊，由葉舉指揮圍攻總統府及孫派軍隊之駐紮地。孫乃調回北伐軍一部，與陳部激戰，孫軍挫敗，孫氏避居永豐軍艦，（計有永豐，永翔，廣玉，豫章，楚豫等）猶指揮所部，發砲轟擊廣州，與陸上陳炯明所部軍隊開戰。兩軍各以砲火互擊，地方糜爛不堪，由湯廷光出向兩軍調和，暫行休戰。旣而廣州各

界及海陸軍代表在文瀾閣開維持粵局會議，結果，由湯廷光，葉舉，魏邦平會銜布告息戰。並以徐世昌去位，黎元洪復職，國會恢復，法統重光，護法應即告終爲辭。用海陸軍名義，通電贊成統一，請孫氏下野。北大教授胡適之等好人政府派，誤信吳佩孚之和平說，亦通電請孫氏下野。孫氏鑒於國內空氣，咸趨向和平一途，（先是，孫氏在廣州發表宣言，要求兩事：一懲辦六年亂法罪魁，二實行兵工制，作爲和平統一條件，惜未實行。）又以北伐軍之在贛境者，迭爲江西督軍蔡成勳所部古德盛方本仁，及桂軍驍將沈鴻英等軍隊所敗，李烈鈞部竄入湘桂邊境，許崇智部竄入閩粵邊境，不得不暫離廣州，乃於八月九日乘艦赴滬。陳炯明復入廣

州，任總司令之職，由省議會選舉陳席儒爲廣東省長，與湖南趙恆惕，浙江盧永祥以聯治主義相號召。駐粵滇軍及廣西實力派，亦虛與委蛇，貌合神離，識者固早知其必破裂也。

孫氏抵上海後，恨陳炯明之叛變，誓必殲之，積極籌畫進行，不遺餘力。是年（十一年）十二月，桂軍沈鴻英及滇軍朱培德所部受孫指揮，由廣西東下，許崇智所部，由閩邊西進，攻克廣州，陳復逃至惠州。翌年春，孫氏由上海南歸，重組織大元帥府，又收編駐粵滇桂軍隊，如滇軍將領楊希閔，桂軍將領劉震寰等皆受其節制，聲勢爲之一壯。未幾，沈鴻英受吳佩孚之嗾使，復向孫氏攻擊，爲滇粵聯

軍所敗，逃入江西，轉戰於湘桂之間，後又受孫氏之命令焉。陳炯明以惠州爲根據地，漸次向東發展，據有廣東東部及福建西南部，以與孫氏相抗。

十二年七月湘省長趙恆惕，爲排除異己起見，令裁撤沅陵鎮守使，調蔡鉅猷爲講武堂督辦。其部下田鎮藩劉敘彝等電請收回成命。因之激成湘省內部戰爭，亦稱護憲（指省憲）之役，或曰湘西問題。自此問題發生後，譚延闓受孫氏之命，入據衡州，以圖大舉。旋爲趙恆惕部下軍隊所敗，譚部退走廣東，分據北江上流一帶。其時孫陳正事交兵，廣州危甚。孫卽命譚部加入粵聯軍作戰，陳部始不得逞。爾後粵聯軍屢圍攻惠州，未奏膚功，彼此相持，幾成

僵局焉。

B 孫氏北上（十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方孫陳之相持也，孫氏苦於無發展機會。十三年九月初旬，江浙戰事爆發，奉天張作霖，以與盧永祥有密約，竟派兵入關，聲討曹錕吳佩孚，致引起奉直第二次戰爭。孫氏以爲此時，實北伐千載一時之機會，乃聲言對陳炯明讓步，親率大軍，開抵韶關，通電天下，共討曹吳。會馮玉祥有率兵入京之舉，曹錕去職，吳氏挫敗，北伐之目標已失，國人望治方殷。孫氏乃將大元帥職權交由胡漢民代行，應段祺瑞之請，北上，共商國是。孫氏於十一月十三日由廣州起程赴滬，遶道日本，轉赴天津，十二月二十三

日始抵北京，足迹所至，備受民衆歡迎。其提倡「大亞細亞主義」及主張開國民會議，解決國內糾紛，尤爲對病下藥，暮鼓晨鐘。使段氏果能信孫氏之主張，依法召集國民會議，以解決國民一切糾紛，則吾國不難立躋於太平也。再進一步，以四萬萬民衆共同努力於「大亞細亞主義」，則東亞諸弱小民族，又不難與白人種立於同等之地位也。惜乎段氏之不足以語此，而汲汲於善後會議之進行，無怪乎不能得良好結果也。孫氏以四十年盡力革命，繼續反對專制政治，軍閥政治，及帝國主義政治之工作，神心交瘁，又患肝癌，醫藥罔效，遂於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卒於北京鐵獅子胡同之行轅，天下之人無不致其哀悼焉。

(4) 唐繼堯突就副元帥（附湘省驅熊戰爭）

當去年（十四年）九月孫陳相持之際，孫氏苦於無法應付，欲聯合雲南唐繼堯，奉天張作霖，共同反直，向北發展，乃由廣州元帥府政務軍事聯合會，推定唐繼堯爲副元帥，並由大元帥任命在案。彼時唐繼堯態度猶豫，並未就職。後直系既倒，孫氏北上，大元帥職權，由胡漢民代行。不幸孫氏病故（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唐繼堯竟通電（三月十八日）在滇突就副元帥職。據其所宣布之理由，謂「爾時軍國大事，夙賴大元帥主持，未便遽膺崇秩；今不幸大元帥在京逝世，一切未竟之主張，皆吾輩應盡之責任」云云。揆其用意，蓋欲藉副元帥名義，而攝行大元帥職權，以便推倒廣州政府，

而作西南領袖。故一方面派兵入桂，（旋爲范石生，黃紹雄，李宗仁所敗退，桂省地盤，遂爲三人所佔領）一方面派其弟繼虞，入據湘西洪江，助熊克武窺鄂，（熊氏所部湯子模等軍，於十三年十月後，漸次侵占常德一帶，翌年三月，湘軍會征，川軍大敗，轉帳移入粵邊，集中陽山坪石一帶，受蔣介石之收編。是役，湘人謂之驅熊戰爭。）復運動駐粵桂軍將領劉震寰，滇軍將領楊希閔等，使爲己助，擬入粵組織建國政府，（十三年十月，唐任建國聯軍總司令，並制定建國聯軍總司令部暫行組織大綱十二條，標榜建國的聯治主義）以逞其大欲。而卒也著著失敗，一籌莫展，迄今仍局促於滇池一隅之地，不能向外發展焉。

(5) 陳炯明之失敗

先是孫文在日，陳炯明忘恩背義，反叛孫氏，致孫氏鬱鬱不得志而死。及胡漢民膺代帥之職，統率許崇智與蔣介石等軍隊，與陳炯明作戰。戰未一月，竟將陳部著名將領洪兆麟（十四年十二月九日因被刺而死）林虎之軍隊打敗，奪取惠州，收復潮梅汕頭，竟成孫氏未成之功。自是以後，陳炯明遁居香港，洪林等避徙閩贛邊境，民黨在廣州之聲勢，爲之大振。使無楊劉之背叛，及內部之軋轢，則廣東之統一，早已大告成矣。

(6) 楊劉之失敗

陳炯明雖敗，而滇軍仍佈滿廣州，桂軍佈滿西江，漸有越軌之行動。加以唐繼堯就副元帥職後，勾結楊劉，使反抗廣州

政府，楊劉態度，益趨強硬。胡漢民廖仲愷，迭向疏通，均無結果。四月（十四年）下旬，滇桂軍隊，並積極備戰，進圍元帥府。胡不得已，避居沙面，並飛調粵鄂閩贛豫各北伐軍往西江抵禦劉震寰部，調許蔣（二人在潮汕）部回省抵禦楊希閔部。兩軍於六月五日正式接戰，胡氏指揮得宜，賴朱培德李福林譚延闓程潛等軍，及許蔣之一部軍隊效力，僅一星期，即戰勝楊劉，恢復已失之勢力。於是數年來盤據粵省之滇桂軍閥，殆完全失敗矣。

(7) 廣州國民政府成立

當楊劉失敗後，胡漢民一方面收束軍事，一方面整頓財政，廣州政府，頗有刷新之氣象。不幸沙基慘案發生，（六月二十

三日，詳見外交之部）對外交涉，遽行緊迫，胡氏爲應付時艱起見，知非一手一足所能爲力，乃議決改組廣州政府爲國民政府，採用合議制，以冀收羣策羣力之效。七月一日，國民政府正式成立，以汪精衛胡漢民孫科許崇智伍朝樞徐謙張繼譚延闓戴季陶林森張靜江程潛廖仲愷古應芬朱培德于右任等十六委員主政務；並推汪精衛爲委員長，許崇智爲軍事部長，胡漢民爲外交部長，廖仲愷爲財政部長。其下有廣東省政府，於七月三日成立，設軍事，民政，財政，建設，商務，教育，農工等七廳；以許崇智，古應芬，廖仲愷，孫科，宋子文，許崇清，陳公博等任廳長，並推許崇智任省務會議主席。另設廣州市政廳，以伍朝樞任市政委員長。

(8) 廣州之政變

廣州自國民政府成立後，所轄軍隊，龐雜如故，政黨之爭，較前益烈；始而互爭政權，繼則從事暗殺。於是向以政治才能與魄力見稱之廖仲愷，爲國民黨右派（或謂之反共產派）遣人刺殺，（十四年八月二十日）凶手一死一拘。廣州當局，因該案牽涉頗多，發生政變，汪精衛蔣介石許崇智三人任特別委員，執行政權。由許誘捕梁鴻楷等重要軍官十餘人，蔣派學生軍團省署，捕胡漢民等，用軍法審判。魏邦平等多人，聞風逃香港，被通緝。留省關係各軍，盡被繳械。未幾，蔣許將異己軍隊制服，廣東局勢遂定。惟被捕之文官胡漢民，武將梁鴻楷等，雖經軍法審判，迄未得有確供。後胡氏由國民

政府給予代表名義，令離粵赴俄，（九月二十三日）廖案遂了結焉。

當廖案進行之際，許崇智部將莫雄許濟兩部軍隊，忽與蔣介石軍隊發生衝突，蔣派學生軍繳械解散，並派軍搜圍許之司令部。許氏（崇智）懊喪，遂不得不藉口赴滬養疴，倉卒離去廣州（九月二十日）。許氏去後，廣州所有軍隊，除一部分隸於譚延闓（湘軍長）朱培德（滇軍長）二氏外，幾全在蔣介石一人勢力之下。蔣氏以一身控制軍政全局，其軍威之盛，聲勢之壯，允稱一時無匹矣。

(9) 蔣介石之統一廣東

蔣氏自獨攬廣州軍政大權後，威望日高，而忌者益衆。首先

發難者，厥爲陳炯明之餘黨，九月（十四年）一日，在汕頭之陳系軍隊，由劉志陸主持發動，驅逐許崇智所派人員及其軍隊，許部不戰而退，潮汕完全爲陳軍所占。其他如洪兆麟、謝文炳等部，亦先後響應，東南兩路，復發生戰事，廣州形勢，頗爲危急。蔣氏急調軍隊應戰，又親自巡視東江戰地。旋回廣州，發覺新入廣州之川軍總司令熊克武（參觀前節湘省驅熊戰爭）有通敵嫌疑，即將熊拘禁，（十月三日）並將熊部在省軍隊解散。十月十一日，國民政府發布東征宣言，決定掃除陳炯明系，統一廣東。十三日，黨軍攻克惠州，直趨潮汕。十一月四日，黨軍何應欽部入汕頭，陳系殘部，敗退閩邊。六日蔣氏親抵汕頭，部署軍事，並以何應欽爲潮梅督辦，

(後改綏靖委員)辦理東江善後事宜。又令陳濟隸程潛守閩邊，自率第一師回省。(十二月二十一日抵廣州，十五年一月一日，偕汪精衛閱兵。)而東征之役，遂告結束矣。

先是陳部在東江發難時，陳炯明電約鄧本殷同時(十四年四月二十七日，段執政任鄧督辦高雷羅瓊崖八屬善後事宜)督率蘇廷有徐漢臣等部，進窺肇慶，遙爲聲援，旋爲黨軍所敗退。十一月十日，陳銘樞軍占領陽江，鄧部撤回高州。陳銘樞並電桂軍將領俞作柏加入南征。俞軍占領化州，廉江，進攻高州，鄧退至雷州，勢益不支。同時海南島亦被黨軍侵入，瓊崖指日可下，鄧殘部擬逃入桂邊。國民政府任命陳銘樞爲欽廉善後督辦，朱培德爲瓊崖善後督辦，並命李福林軍全部駐香

山及順德一帶，王懋功部駐河南，而南路軍事，亦漸告肅清矣。

黨軍自東南兩路獲勝後，駐粵軍隊，咸懾其威名，不敢生心，廣東局面，漸歸一統而入於小康時代矣。

(10) 廣州國民政府之現狀

粵省統一以後，汲汲進行者，在整頓內政，及籌備北伐兩事。而內政又可分軍事財政兩方面言之：

軍事方面 $\Delta\Delta\Delta$ 查粵中軍事大權，全操諸軍事委員會。該會向由汪精衛爲主席，近則蔣汪對湘滇軍爲表示軍事公開起見，特在政治會議提出設立常務委員三人，由蔣汪及譚延闓三人任之，一切命令，由三人連署負責，並規定常務委員有節制調

遣軍隊之權。所轄軍隊，原有五軍，名稱均冠以「國民革命軍」五字。第一軍長爲蔣中正（即蔣介石），第二軍長爲譚延闓，第三軍長爲朱培德，第四軍長爲李濟琛，第五軍長爲李福林。其編制廢旅存師，悉用三三制。各軍均設有黨代表，以資監視。並均附設有軍官學校，自營長以下，未經陸軍學校畢業者，皆須入校補習。其各營士兵，由連排長分負訓練責任，每日三堂兩操，無事不准外出。五軍之外，尙有建國攻鄂軍（程潛所部），建國第七軍，建國贛軍，建國閩軍，及建國豫軍等；現擬混合編爲第六軍，其軍長以程潛爲最有希望云。他如海軍，則設有海軍局；航空事務，則設有航空局；以俄人斯米諾夫爲該兩局局長，統歸軍事委員會節制。

此軍事方面之情形也。

財政方面^{△△△} 粵省自軍興以來，財政紊亂，達於極點，無論何種軍隊，均就其勢力範圍所及之處，或截留稅收，或設局籌餉，各軍因防地肥瘠及收入豐歉之故，於是此攘彼奪，時局遂陷於紛糾，而不可收拾。當局爲統一財政起見，迭經討論，祇以當時東南兩路反動派尙未肅清，無從設法整理。加以財政部長，兼粵省財政廳長廖仲愷被刺，一時無人負責。近來宋子文以各屬地方漸次平復，亟應將全省財政實行統一，遂向各軍長官磋商，將從前截留之稅餉交回，並召集財政委員會議，決定統一全省財政辦法，議決劃分國家稅與地方稅權限，分別征收，又禁止徵收賭餉，以革弊政。——此財

政方面之情形也。

至於北伐事宜，自蔣中正回省後，積極從事準備，故一方面增編軍隊，他方面則聯絡李宗仁，黃紹雄，團結一氣，使二人對於桂省行政，全遵粵命，以減少後顧之憂。據各報所載，蔣擬以十三萬人北伐，以八萬人留防，至其目的在入贛或入湘，則尙未決定也。

(三) 北方之政變 (六年九月十日—十四年)

南北之分裂，實始於民國六年九月十日，因是日中山在廣州就大元帥職故也。南方之政變，既如前述，茲更述北方之政變如左：

(1) 馮代總統與段內閣 (六年七月—七年八月)

復辟事起，黎元洪被迫下野，（參看復辟之役）六年七月六日副總統馮國璋在南京布告就代理大總統職，八月一日入北京視事。段祺瑞以討平張勳之故，則已於七月十四日入京視事，總攬國務。此馮段同登政治大舞臺之由來也。

馮代總統入京就職後，孫文在廣州，亦以大元帥名義相號召，形成南北對峙之局。又值湘粵在聯軍驅逐傅良佐，（詳見

大元帥時代一節）進窺武漢，湖北黎大才等所部鄂軍復據荊州及

襄陽各屬獨立。於是長江一帶，大形震動。段氏對於西南，主張用兵戡定，而馮氏則不直段之所爲，二人意見，因之相左。適北軍第二十八師師長王汝賢，通電主和，江蘇督軍李純，湖北督軍王占元等，亦聯銜電請停戰。時人疑王李此

舉，爲馮氏所主使，以裁制段總理主戰之政策。段氏乃引咎辭職。繼任者爲王士珍，王氏亦主張和平。但不久督軍團（如安徽倪嗣冲，山東張懷芝，直隸曹錕，及奉黑秦晉閩浙諸督代表，均加入焉。）復在天津開會，議決主戰。馮氏不得已，於七年一月，派曹錕及張懷芝二人，率軍南下。曹部將吳佩孚攻破荊州襄陽及湖南北部。（參看大元帥時代一節）段氏武力統一中國聲浪，於是復起。

段氏初辭職後，被任爲參戰督辦，北方政治大權，依然操縱在手。北政府向日本所借大宗款項，及斷送各種權利，間接直接，多由段氏負責經營。（任用安福羣小）其部曲徐樹錚，又聯合奉天督軍張作霖，以抵抗馮氏，及馮氏部下之直系軍

人。兩方衝突，益加顯明。馮氏爲免避決裂起見，於七年三月二十三日，下令復段氏國務總理本職。段氏既經復職，繼續作戰政策，仍令駐湘吳佩孚等南攻。柰吳氏忽傾向和平，贊成馮氏之主張，而段氏去馮氏之心益堅決矣。

先是參衆兩院，已被黎元洪解散，（參看復辟之醜態一節）民國立法機關，已付闕如，馮氏乃於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令各省長選派參議員到京，組織臨時參議院，以代立法機關。段氏部下思欲操縱將來選舉繼任總統，特組織安福系，運動選舉。十一月十日，臨時參議院在北京開會，安福系議員，果然占大多數。開會之初，即修改國會組織法及選舉法，兩院議員人數，皆被減少，參議員名額，減少至一百六十八人，在各

省由地方選舉會選舉。地方選舉會之資格，亦嚴加限制。

（破壞臨時約法，致引起西南護法之師）此種新選舉法，在安福系諸人之意，無非欲除去反對黨較多之各省省議員，以便操縱選舉。馮氏乃令依據新選舉法，召集新國會，所謂非法國會是也。七年八月十二日，新國會在北京開會，而安福系如法泡製之國會以成，亦即段派排擠馮氏大告成功之一日也。馮氏即於是日辭職，悻悻而去，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京病故。

(2) 徐世昌被舉爲大總統（七年九月一日）

七年九月一日，新國會選舉徐世昌爲大總統。徐本一文人，又以圓滑著名，正值馮段相持不下，兩派各不肯奉戴反對黨

之首領，彼遂收漁人之利，取得大總統，真可謂幸運兒也。徐氏於七年十月十日就北方大總統任，准國務總理段祺瑞免職，特任錢能訓爲國務總理。段氏雖免去國務總理之職，仍居參戰督辦要職，大權在握。故北方政府一切政治，均直接由段祺瑞管理，而間接受安福系各領袖之支配。顧徐氏素以文治派首領自命，就職之後，極力標榜和平及文治主義。其蒞任宣言書有曰：『世昌以救國救民爲前提，竊願以誠心謀統一之進行，以毅力達和平之旨。』會歐戰告終，段派軍閥及南方諸總裁，亦不敢明目張膽主戰，遂有南北議和之舉。（見前）但彼此不願犧牲意見，不肯讓步，遷延久之，毫無成績之可言。因之南北之糾葛，迄至今日，尙無正當解決之希

望，而北方內部之爭端，又紛紛見告矣。

▲直皖戰爭（九年七月 附驅張之役）

北洋派軍閥，自袁世凱死後，分爲兩大系：馮國璋原籍直隸河間，爲直系首領；段祺瑞原籍安徽合肥，爲皖系首領。各有數省武人爲之羽翼，皆以擴張勢力及地盤爲主義。卽北方中樞人物，亦爲二系所朋分，偶有偏倚，則政潮隨之而起，匪獨中央政府任其把持，抑且殘民以逞，毒痛天下。謂之爲萬惡軍閥，誰曰不宜？

馮氏下野後，直系首領，端推曹錕，以其擁有四川廣東湖南江西四省經略使之頭銜，且有善戰之吳佩孚爲之壯聲勢焉。徐世昌就職以後，事事聽命於安福系，曹吳已爲之側

目。適因民國八年五月四日，北京學生因憤章宗祥曹汝霖，陸宗輿，斷送權利與日本，致使中國在巴黎和會失敗，遂圍攻曹氏住宅，並擊傷章氏。安福系包庇三人，全國輿論，對於該系、極端憤恨，大施攻擊。

先是南北兩方，自七年停戰議和以來，駐衡援粵副司令吳佩孚，即與南方桂系諸總裁通款，迭次通電指摘北京當局，且稱徐世昌爲先生，而不呼總統。迄五四運動起，吳又利用時會表同情於學生，攻擊媚外賣國之安福系，不遺餘力。九年三月十八日吳佩孚統率所部由衡州撤防北歸，欲掃除北京安福系勢力，於京漢鐵路一帶，節節布置軍隊，以備萬一。湘南譚延闓趙恆惕所部軍隊，復乘北軍撤

防之際，大舉北攻，迭克名城，六月十一日，湘督張敬堯

（屬於皖系）棄長沙，出走岳州，次日趙恆惕軍隊入據之。

同月二十六日，張敬堯復退出岳州，集中鄂省嘉禾縣。

（殘部後由兩湖巡閱使王占元接管）趙軍復得岳州，旋收復全省，

（是爲驅張之役）且遙爲吳佩孚之聲援焉。段系因此，甚恨直

系。同時曹錕張作霖李純通電各省，宣布西北籌邊使兼西

北邊防總司令徐樹錚禍國殃民，賣國媚外，把持政柄，破

壞統一，以上殺下，以奴欺主，（指七年六月十四日槍斃炳威將

軍陸建章事）等六大罪狀，並聲稱謹厲戎行，爲國除奸，望

全國士民，一致聲討云云。徐世昌乃開去徐樹錚西北籌邊

使本兼各職，特任徐樹錚爲遠威將軍。

段祺瑞見直奉兩系對皖系下總攻擊，又以徐樹錚業已免職，實權將失，怒不可遏。九年七月八日段氏改組邊防軍爲定國軍，聲討曹錕，吳佩孚，曹瑛。曹吳卽宣布段氏及安福系罪狀，由保定調兵北上，並致書日本公使，請求日人嚴守中立。張作霖亦以段系不受調處，派兵入關，援助曹吳。同時廣州軍政府亦通電討段。南北海軍將校林葆懌，杜錫珪等亦通電聲討安福系黨人罪惡。國內輿論，對於安福系，復多表示不滿意，袒護曹吳。至此皖系軍閥已成衆矢之的，其致挫敗宜也。

七月十四日，兩方軍隊在近畿地方開始正式作戰，戰鬥甚爲猛烈，十五日東路徐樹錚所率西北軍由張莊蔡村皇后

店，進攻楊村曹瑛所率之直軍，當將楊村占領，旋爲直軍所奪回。西路吳佩孚所率直軍，與邊防軍第一師大戰於涿州之北。旋奉軍來援，合力攻下涿州，第十五師二十九旅旅長張國溶，三十旅旅長齊寶善及邊防軍第一師師長曲同豐，均向直軍投降，邊防軍第三師亦棄械潰散。奉直軍隊於二十三日進駐南苑北苑。其時察哈爾都統王廷楨率師進駐康莊，與邊防軍西北軍在居庸關附近發生戰事，旋經察軍戰勝，將邊防軍西北軍解除武裝。而直皖戰爭遂告終結。

先是段祺瑞見定國軍屢遭敗北，卽於七月十九日通電引咎自責，呈請罷免督辦邊防事務，管理將軍府事宜各本職，

並撤銷定國軍名義，以謝國人。及定國軍完全失敗，徐世昌即明令將督辦邊防事務處，及西北軍名義一律撤銷。又嚴令懲辦徐樹錚，曾毓雋，段芝貴，丁士源，朱琛，王郅隆，梁鴻志，姚震，李思浩，姚國楨等十大禍首，解散安福系，通緝王揖唐，並令礮奪曲同豐陳文運（邊防軍第一師師長）魏宗瀚（陸軍第九師師長）劉詢（陸軍第十五師師長）謙威將軍張樹元諸人官職勳位，著交陸軍部依法懲辦，以伸軍紀。所謂官樣文章，應有盡有。而卒也命令等於弁毛，禍首逍遙法外，以偌大之犧牲，僅換得曹吳奉張升官發財之機會，以後北方政局，遂由直奉兩系把持矣。

吳佩孚既戰勝皖系。迎合國人心理，主張開國民大會解決

時局，（參看南北和議一節）並主張將南北新舊國會一律取消，南北議和代表一律裁撤，所有歷年一切糾紛，均由國民公決，博得中外人士之贊許，如梁啓超及美國駐華公使芮恩施尤極力稱道之。惜實力派贊成者甚少，致未能召集焉。

奉直交惡（九年八月至十一年三月——附湘鄂之戰）

曹錕，張作霖，吳佩孚三人，既戰勝皖系軍閥，即請與徐樹錚有私隙之靳雲鵬組織內閣。（九年八月九日任命）靳得位則盡力爲曹擴充勢力以報答之。時曹氏受命爲直魯豫巡閱使，吳氏受命爲直魯豫巡閱副使，而謀以部下王承斌代閻錫山爲山西督軍，以擴張直系勢力，張氏亦受命爲東三省巡閱使，擁有三省勢力，更要求兼轄熱河察哈爾，及綏遠

三特別區域，並欲伸張勢力於長江各省。張氏一面與段派督軍盧永祥等聯絡，一面諍候時機，以便使本系武人爲長江各省督軍。會是年十月十二日江蘇督軍李純，忽然自戕，遺書言國事多艱，不能挽救，祇得自經，以謝國人。此種消息傳出後，奉直兩方皆欲使本系武人繼承李氏。奉系推薦復辟首領張勳繼任，直系則利用輿論疾惡帝制派之心理，竭力反對之。徐世昌卒任命李故督之參謀長齊燮元，署理江蘇督軍。（後實授，且予以蘇皖贛巡閱使之明銜）齊氏爲直隸人，於是曹氏多添一羽翼，而張氏則忿忿不平。此奉直交惡之由來也。（李實被齊謀殺。）

時張作霖交結兩湖巡閱使兼湖北督軍王占元，以抵抗直

系，王氏對於國內大事，亦多干預，與曹張共同處置。不幸十年六月八日，湖北省城駐兵，以欠餉未發，忽然譁變，縱火搶劫，公私產業損失甚鉅。各地駐兵，又先後譁變，王氏無法維持，威望大挫。鄂人李書城吳醒漢蔣作賓孔庚等，以爲有機可乘，相繼赴湘開會，主張湖北自治，公舉蔣作賓爲湖北臨時省總監，組織自治軍，以駐湘鄂軍夏斗寅爲先鋒。一面聯合湘軍，由趙恒惕兼任援軍總司令，同時大舉攻鄂。蒲圻通城通山等處，均被湘軍占領，武昌勢將被破，大局震動。王占元知事不可爲，乃於八月九日呈准免職。同日徐世昌特任吳佩孚爲兩湖巡閱使，蕭耀南爲湖北督軍。吳氏率師南下，規復湖北已失之地，並

於二十七日占領岳州，湘軍不得已與之停戰議和，准北兵駐紮岳州。（是爲驅王之役，亦稱湘鄂之戰）先是當湘軍進攻王占元時，四川總司令兼省長劉湘，特派胡濟舟爲援鄂司令，由川入鄂，進攻宜昌，亦爲蕭耀南之軍隊所敗退。湖北自治軍遂無形銷滅。於是兩湖地方，全入於直系勢力範圍，奉張對於長江方面發展之計劃，全然失敗，不得不另想方法以抵制直系焉。張作霖鑒於直系勢力之日見膨漲，乃與反直系各派聯絡，賴伍朝樞汪精衛張繼（均民黨之代表）及徐樹錚（段祺瑞之代表）諸人奔走遊說之力，遂成立所謂孫段張三角同盟。同時舊交通系梁士貽等及河南督軍趙倜，浙江督軍盧永祥，均祕密加入此同盟。同盟方面之計劃，爲

推薦梁士詒組織內閣，由梁內閣令吳佩孚自河南回湖北，就兩湖巡閱使職，如吳氏不奉令，即由各方面分頭攻擊，張作霖率奉軍南下，孫文督南軍北伐，河南，安徽，浙江，山東及段祺瑞舊部，分兵牽制。徐世昌果然信從張作霖之主張，於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任命梁士詒繼靳雲鵬爲國務總理。吳佩孚通電醜罵，謂梁氏賣國，阻止中國代表（王寵惠，施肇基，顧維鈞）在華盛頓會議時，向日本收回權利；並謂梁氏面允日使，借日款贖回膠濟鐵路，此種措辭，博得輿論同情。蕭耀南，馮玉祥，劉鎮華，趙倜，張鳳台，齊燮元，王瑚，陳光遠，楊慶銓等亦先後通電，與吳佩孚取一致態度。既而蘇贛鄂魯豫陝六省督軍省長，由

吳佩孚領銜，電請罷斥梁士詒，並謂萬不獲已，惟有與內閣斷絕關係。張作霖則電請總統將梁士詒關於膠濟路案，有無賣國行爲，宣示國人，以謀抵制直系。兩方相持不下，遂不得不以武力解決矣。

奉直第一次戰爭（十一年四月—五月）

奉直交惡以來，雙方暗地備戰，如箭在弦，一觸即發，識者固早知其有決裂之一日也。

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張作霖電參謀部及陸軍部，添派二十七師入關，擁護近畿，四月十日，吳佩孚訓令京漢路貨車在順德以南者，一律備用，運輸張福來之駐岳二十四師回涿州。是爲雙方調動軍隊之始。十九日張作霖通電各

處，聲明軍隊入關，期以武力爲統一後盾。同日陝西督軍馮玉祥通電反對奉軍入關。二十二日曹錕發出通電，反對張作霖皓電武力統一。二十五日，吳佩孚，齊燮元，陳光遠，蕭耀南；田中玉，趙倜，馮玉祥，劉鎮華等發出通電，宣布張作霖禍國殃民十大罪狀。張作霖亦宣布吳佩孚之罪狀。此又雙方互以文字相攻擊之情形也。

四月二十日以後，奉方重要軍人如孫烈臣、張作相、張學良等，先後入關，與張景惠在天津西北之落堡鎮會議戰事進行方略。張作霖亦於二十八日到軍糧城。直方則吳佩孚於鄭州軍官會議畢後，以後方事宜全交馮玉祥，卽於二十六日返保，準備下總攻擊令。兩方蓄勢已足，乃於二十八日

夜半後，西路長辛店方面，中路固安方面，東路馬廠方面，同時開始大激戰矣。

大激戰之最劇烈者，實在西路長辛店琉璃河之間。此路兩方均駐有重兵，奉軍重要軍官之在此路者，有張景惠、鄒芬、梁朝棟三人，直奉方面，則除王承斌兼顧中西兩路外，董國政在前敵指揮，吳佩孚在後方督戰，設司令部於涿州。後因馮玉祥所部加入此路前線，馮玉祥遂代董國政任此路前線指揮之職。二十八日夜半後，兩軍開始接火，鏖戰數晝夜，蘆溝橋長辛店遂爲直軍所占。當奉軍未敗時，奉軍濫用礮火轟擊直軍，外人有「如此濫用礮火，爲歐洲戰事所未見」之語，足見奉軍致敗之原因矣。

中路固安方面，奉軍由許蘭洲、闕朝璽、鮑德山諸人主持其事，直軍由王承斌、張福來負指揮之責。開戰之初，雙方互相衝鋒，奉軍頗占優勢，後受西路挫敗之影響，軍心大亂，遂向天津方面潰退，是奉軍中路亦失敗矣。

東路馬廠方面，奉軍主要人物，有張作相、李景林、張學良諸人，直軍則由張國鎔主持，後由中路方面分派張福來相助。初戰，奉軍得利，青縣、霸縣均被占領。後因西路敗耗傳至，並聞直軍將三路會師馬廠，李景林乃率全軍二萬餘，退駐獨流鎮，良王莊。（天津之西南）其後又因直軍占領落袋鎮，節節進逼，此路奉軍，卒不免於潰散矣。

奉軍自西路敗退後，張景惠第一師回駐南苑，第二十八師

亦向南苑方面退卻，爲原駐北京之第一師第九師兩中立軍壓迫，繳械遣散，鄒芬第十六師及其他兩混成旅，敗退西苑，爲第十三師勒令繳械。大部分奉軍，向軍糧城方面退去。各軍敗退後，張作霖駐灤州，收拾殘餘，以圖再戰，後因直軍之包圍及外交之影響，不得不退至山海關。海軍又爲薩鎮冰率領之艦隊，扼其歸路，多投降於直軍。故此役奉方海陸兩軍，均歸失敗也。

奉直戰爭中兩方關係者之行動

戰爭中兩軍以外各方之行動，其中最有關係者，爲海軍之助直，蓋海軍第二艦隊司令官杜錫珪與直系素有淵源，又前海軍總長薩鎮冰（梁內閣之海軍總長爲李鼎新）南下時，更遊

說海軍總司令蔣拯，通電表示助直，杜錫珪通告外交團聲明征討奉軍後，即由薩鎮冰率艦北上，準備斷絕奉軍歸路，此舉頗足壯直軍聲威而寒奉軍之膽也。助奉軍者，亦有張宗昌率領便服奉軍，由海道遠至青島，擬由該處上陸，直趨山東。乃事機不密，爲魯督田中玉查悉，一面準備迎擊，一面發出通電，請外交部與日本交涉，轉令青島防守司令禁止登岸，其計遂歸失敗。

戰中最可恐慌者，實爲蘇浙兩省之問題。蓋蘇浙毗連，蘇督齊燮元爲直系，浙督盧永祥接近奉方，其傾向完全不同，實有發生衝突之可能。蘇浙人民鑒於九年直皖之戰，兩省幾以兵戎相見，因聯合要求兩省軍事當局，請表示態

度。幸兩省長官均藉口以民意爲重，相繼表示保境安民，雖其中不免稍有誤會，發生文電上之詰難，但兩省卒能始終維持其保境安民之宣言，使地方秩序，得以維持，亦兩省人民之幸矣。

河南督軍趙倜，本在直系肘腋之下，不敢妄生叛離之心。奈其弟趙傑通款於奉，欲乘機首先發難，據中牟以叛，動搖吳佩孚洛陽根本，乃事機不密，旋爲吳佩孚大軍所制止。及戰事完畢之際，突又發生二次事變，同年（十一年）五月五日，由趙倜署名通電，歷指吳佩孚馮玉祥在豫種種劣跡，並宣告河南中立，令在豫直軍卸除武裝之語。會奉軍已敗，馮玉祥在鄭州軍隊對於豫軍行動，立刻加以制

止，並由魯督田中玉等調和兩方，使各退讓。五月九日以駐鄭州靳雲鵬等有電告趙傑襲攻鄭州之事，徐世昌遂令趙傑褫奪官職勳位勳章，交趙倜查辦。翌日，又有令免去趙倜本職，聽候查辦，以馮玉祥繼任河南督軍矣。

西南方面，孫文原與段張相聯絡，本擬同時並舉。嗣因陳炯明發生衝突，釀成孫陳戰爭；出師之期，既未實踐前約，李烈鈞所統率之北伐軍隊，又復遭挫敗。（參觀孫陳戰爭一節）此固孫氏之不幸，抑亦張作霖失敗之一因也。

事後之懲辦

兩軍勝負既決，五月五日，徐世昌乃先下令，著奉軍即日出關，直軍亦令回防。同日並以此次奉直之戰，純由葉恭

綽（交通總長）梁士詒（內閣總理）張弧（財政總長）等構煽而成，令三人奪職速交法庭訊理。及十日，戰事已大略結束，更令張作霖免本兼各職，聽候查辦。張氏則被東三省議會選舉爲保安總司令，宣布自治。十九日外交部特向駐京公使團聲告，以後張對外一切行爲，均不發生效力。戰禍罪魁之懲戒，大略如是矣。

戰後之和平運動

先是自吳佩孚主張開國民大會失敗後，而國人和平之希望，仍未斷絕。十年九月一日湘鄂戰爭告終，翌日，張紹曾通電主張廬山國是會議，內分國民會議，國軍會議兩種；又得曹錕，張作霖，吳佩孚三巡閱使之贊成，宜若可

以解決國內一切糾紛，而卒以種種關係，未能舉行。同年十月五日，全國商會聯合會及全國教育聯合會，在上海開聯席會議，通過發起召集國是會議之案件。其目的在解決一切糾紛，及製造憲法。此會議由各省及特別區議會，教育會，商會，農會，工會，律師公會，銀行公會，及報界公會，各派代表三人組織，所謂八團體國是會議是也。及十一年五月，八團體國是會議代表，乘奉直戰爭將告弭平之際，在上海開正式成立大會，從事和平運動，以解國人倒懸，可惜到會人數，祇有二十九箇，代表十四省區（包括華僑在內）。該會議開會二次，亦無若何成績，僅請張君勸（嘉森）擬定一篇中華民國憲法草案。張氏對於中央政府權

限，採取列舉主義，規定「現役軍人，非解除兵柄三年以後者，不得選爲大總統」。又主張議員的撤回，規定「原選機關，對於所選參議院議員，認爲不合時，得以原選者過半數之同意，撤回之」。此一點實爲該草案之特色，亦爲杜絕亂源之惟一不二法門也。

徐世昌之退職（十一年六月二日）

軍戰勝後，一方表示暫維持現政府，俾收拾時局，減少糾紛，一方面力謀舊國會（指六年六月十二日黎元洪解散之參眾兩院）之恢復，迎黎元洪復職，以爲時局最後之解決，而使西南各省有取銷獨立之機會。而當時突然發生種種謠傳：有傳徐世昌圖箇人地位之鞏固，謀別召他種會議，以對抗舊國會，並暗

中竭力阻礙吳佩孚之統一計劃者；有傳徐世昌派人四出離開直系各督之感情，以謀使直系內部分裂而乘間利用者……此種傳說，雖不免具多少煽動之性質，而以徐世昌爲統一前途之障礙，則幾於異口同聲，全國一致矣。

徐世昌之地位，既已搖動，而統兵將領中之首先通電表示去徐迎黎者，厥爲鄂西之長江上游總司令孫傳芳。（見十一年五月十五日通電）未幾，蘇督齊燮元亦有通電，（五月二十九日）勸告

徐世昌退位。徐氏鑒於四圍空氣之險惡，亦於五月三十一日，發出通電，表明心迹，決無希戀。六月一日舊國會在京之參議院議長王家襄，衆議院議長吳景濂，復發出通電，宣布徐氏罪狀，主張再由合法大總統依法組織政府，其於徐

氏，已不稍畱餘地。同時各省督軍如河南馮玉祥，陝西劉鎮華等，亦迭電請恢復法統，進行統一。徐氏知大勢已去，遂決意退位，即於六月二日下令：『本大總統現因衰病宣告辭職，依法由國務院攝行職務。』一面電通全國，自敘受任以來之種種政績，及素心希望統一之苦衷，並辯明其繼任退職之合法。是日下午，徐氏由王懷慶等在京軍警要人護送赴津。於是所謂非法大總統退職之問題，完全解決，而黎元洪復職之問題，遂爲一般人視線所集注矣。

黎元洪之復職（十一年六月十一日）

徐世昌退職之命令中，聲明行政權交國務院攝行，並以大總統印交國務院代管。是以國務總理周自齊即以此爲根據，發

布國務院令，稱徐大總統宣告辭職，由國務院攝行大總統職務，令所有各官署公務，均仍照常進行，並注意保護京師地方治安。適吳佩孚有電到京，主張請黎元洪復職，恢復六年舊國會。周自齊等乃於六月（十一年）三日電天津黎氏，謂國事重要，首座不可虛懸，自齊等暫維現狀，未便久攝，敬請鈞座即日蒞京視事，並推高恩洪明晨來津迎迓云云。黎氏猶豫不決，不敢貿然入都。而曹吳兩巡閱使等十省區冬電，齊督軍等十五省區冬電，及海軍薩上將（鎮冰）各總司令江電，京省各議會，教育會，商會等通電，均請黎氏依法復位，以維國本，辭極懇摯。黎氏鑒於環請之殷勤，乃發出魚電，提議廢督裁兵，以爲復職之先決問題，曹吳於黎氏電到之時，

卽日電復遵命。允早日實行廢督，爲各省倡。北方各督軍先後來電，一致願聽命令。兼之西南方面四川之劉湘，貴州之袁祖銘等，亦表示贊成舊國會與黎氏卽時恢復之態度。外交界對於黎所主張，尤爲歡迎。但浙督盧永祥，淞滬護軍使何豐林及廣州非常國會與非常總統，均持反對論調。黎氏以得直系實力派之擁護，又以廣州方面，孫文與陳炯明正事暗鬥，無足輕重，遂表示願意復職。乃於六月十一日由國會兩院議長王家襄吳景濂國務院代表周自齊高恩洪曹錕及吳佩孚代表熊炳琦，李卓章等，赴津歡迎黎氏入京就職。黎氏卽於是日在公府懷仁堂舉行就職暫行大總統職權禮。並由周自齊依王家襄吳景濂之請，將總統印捧呈。於是黎氏復職之問題

解決矣。

黎氏就職後政務之進行。

國會問題

吳佩孚爲統一南北起見，欲銷滅南方護法之目標，乃努力於第一屆舊國會之恢復。國會方面鑒於民六以後國內之紛擾，多數議員亦願乘風轉舵，另闢新局面。及黎氏就職後，即於第二日（六月十二日）明令撤銷六年六月十二日之解散國會令，是日在天津之舊國會議員，偕同王家襄吳景濂兩議長入京，集合於衆議院，開五年前被非法解散之紀念會，到會者共二百十四人。八月一日舊國會在京繼續集會，滿足法定人數，由王家襄吳景濂兩議長分別主席，宣

布此次開會，係繼續六年二期常會。國會議員姚桐豫等數十人提議此次國會，應先行從事制定憲法，暫停行使其他一切職權。吳佩孚及全國商會聯合會等，亦通電請國會專意制憲。於是五年前被非法解散之國會，重行在京開會自行行使其職權，得專意從事制憲，是爲法統重光。

統•一•問•題

黎氏此次復職，得多數有勢力者爲之推轂，又國人渴望和平，多同聲愛戴，原冀其能統一南北也。黎氏亦毅然以統一南北自任，復職之後，特任顏惠慶署國務總理，譚延闓署內務總長，（未就職）其他閣員，亦皆富有資望者。其任譚也，則欲藉譚之力以疏通孫文，贊成和平統一。又下令

全國停戰，於岳州方面，則令兩方撤兵，祇以警察維持地方秩序。於山海關方面，則容納張作霖之請求，俾關內奉軍得以撤退，完全結束奉直之戰爭。於江西方面，則准江西督軍陳光遠辭職，不再派督軍，（後因北伐軍勢盛，復命蔡成勳督贛，以資抵禦）而以接近南方之謝遠涵任江西省長，以便解決江西歷年之糾紛。對於護法各省重要人物，則極意聯絡，分別電請伍廷芳，孫文，陳炯明，李烈鈞，岑春煊等來京，共商國是。四川湖南貴州等省，已有好意之表示，雲南唐繼堯態度靜默，不致有重大問題發生，廣東因孫陳之衝突，湯廷光葉舉等亦有承認黎氏之行動，並通電贊成統一，請孫文下野。旋孫氏爲陳炯明所逼，離去廣州。

（參看孫陳戰爭一節）是當時南北和平統一，本有幾分之希望也。

柰北方吳佩孚等，仍抱武力統一政策，對於黎氏廢督裁兵計劃，不切實奉行，黎氏僅將幾省督軍名稱，改爲督理，餘則一籌莫展，而曹吳及各武人之兵力，且有加無減。此實南北和平統一前途之障礙也。會南方亦有變故，許崇智軍擊敗陳炯明，孫文復回廣州，重組織大元帥府（參觀孫陳戰爭）駐粵滇桂湘各軍，均效忠孫氏，供其驅策。於是廣州政府與北京政府仍成對峙之形勢，而南北和平統一之希望，遂終成泡影也。

臨城土匪劫車案（十二年五月五日）

黎氏提倡廢督裁兵。而曹吳偏欲購械招軍，在其肘腋之下，宜乎盜匪屏迹，閭閻不驚，而不意臨城土匪劫車案，忽然喧傳中外，幾招共管之禍，誠民國史上一鉅變也。茲將此案分述如左：

劫車情形

十二年五月五日。津浦火車由浦口開往北上，在深夜二點五十分時，開至山東嶧縣境內臨城沙溝兩站中間，即有當地土匪千餘人預伏該處，掘毀鐵道一段，使火車出軌，不能前行，該土匪等立時蜂擁上車，將車上行李財物悉行劫去。劫掠後，更將車上旅客西人三十餘人，（各國籍均有）中國人二百餘人，架往抱犢岡（嶧縣費縣之間）匪巢，以備勒

贖。當時全車乘客三百餘人，均在睡夢中驚醒，呼號之聲，慘不忍聞。其中除英人一名被匪槍殺，中國人二名身受重傷，及逃逸西人六名，中國人二十餘名外，其餘都被架上山，以作「肉票」。在肇事地點附近韓莊地方，本駐有剿匪軍隊，聞警趕至，土匪一面開槍拒兵，一面以所架旅客當官兵槍彈，被架旅客羣向官兵哀求免擊，致官兵投鼠忌器，祇得讓匪從容帶同贓物肉票上山而去。——此劫車時之情形也。

匪首^{△△}

匪首爲孫美瑤，係張敬堯舊部，本籍江蘇銅山，在蘇魯爲匪多年，部下有郭奇才，周天倫，周虬龍，諸葛燈等十餘

股，共六七千人。此次揭櫟建國軍第五路旗幟，帶有安福色彩。匪中悍首有高級陸軍學校畢業，曾任中級軍官者，部下有舊時法國遣回之參戰華工，故匪中能操外國語者頗多。

官匪交涉情形

劫車消息傳出後，北京外交團因西人被擄，各向本國報告，並向外交部嚴重詰問，限令中國政府救出外人，並有「各國共同出兵保護津浦路及美國準備武力解決」等傳說。

於是形勢驟急，北京交通外交兩部，山東省軍政長官，鄰省有連帶關係之江蘇軍政當局，皆因此事忙碌不堪。

交通部以責任所關，聞訊之後，連日開緊急會議，討論援

救旅客及善後方法，除派員赴肇事地點辦理外，並電請山東督軍田中玉省長熊炳琦，速與土匪和平談判價贖外僑事件，又言如營救需費，魯省不足時，交部可以代籌。至九日交通總長吳毓麟更親赴臨城，與匪接洽。外交部應接外交團，並派員赴臨城招待蒞臨之外賓。至山東官吏，政府曾於八日下令，將田中玉熊炳琦懲戒。田熊二長官即會同齊燮元所派之徐州鎮守使陳調元，南京交涉員溫世珍，北京商會聯合會，所派之代表江經沅，（購備衣服食物接濟難民）及美人安廸生，嶧縣紳士李麟閣等，一面與匪交涉贖回旅客，一面籌備進剿事宜。交涉結果，由官府方面備價十餘萬元贖回新老『肉票』並承認收編匪兵二千七百人，爲正式

軍隊，委任孫美瑤爲旅長。此案收撫事宜，遂告終結焉。
臨城案關係之重大

臨城案不僅含有內部政治作用（據聞當時奉系安福系欲藉此擾亂山東，並破壞直系對外之感情）且已帶國際性質，稍一辦理不慎，即足以招共管之禍。故當局既懲戒當地長官於前，復迅速辦理收撫事宜，又自動的任瑞典籍保安隊教官曼德中將爲鐵路警備長，並照會領袖公使。曼德氏接任後，亦即分赴主要六路，從事視察路警，以備條陳中國政府設法改良。此是關於護路一方面之情形。至於外人損失賠償一事，當事發時，頗有驚人消息傳來，日本在國際間之宣傳，英人激烈之主張，加以在中國國內英國字林報所發表之言論，

及南方代表伍朝樞推波助瀾向外交團請求撤銷對於北京政府之承認，大有使中國因臨城案而淪於國際共管之危險。幸美國不願改變舊時對華方針，暗中爲中國助力，各國亦有所顧忌牽掣，故中國得徼幸渡此難關，迄今思之，眞所謂不寒而慄也。

北京政變（十二年六月十三日黎氏被逐）

政變之原因

黎元洪受曹錕吳佩孚之擡舉，得復爲總統，時光迅速，將近一載，黎因所抱計畫，不克一一見諸實行，（見黎氏就職後政務之進行一節）深悔爲彼等所愚，頗不安於其位。而曹錕方面，見皖奉兩派，迭次擊敗，惟有直系稱尊，正可以登峯

造極，爲千載一時之遇。更兼一時之攀龍附鳳者，如陸錦、王毓芝、吳毓麟邊守靖、高恩洪諸人，極力擁戴，各獻奇謀，咸謂欲爭總統，必先驅黎。及張紹曾組閣，皖派則推薦張英華長財政，以籌措大選經費；又保薦薛篤弼爲崇文門稅關監督，以交歡馮玉祥。暗中進行，不遺餘力，所謂「最高問題」，一閃動一時。觀梁啟超十二年七月四日勸曹錕勿爭總統一書，中有警句云：「最近中央政局之擾攘，其禍根全在公之欲爲總統，此天下所共見，毋庸爲諱也。」可見其蓄謀之久，而經營之苦也。故此次北京政變之原因，全由於曹錕之爭總統，所謂此不去，彼不能來也。

軍警流氓之騷擾與黎氏之出京

曹派驅黎之心既決，乃令張內閣，提出總辭職，又授意於北京軍警要人，如衛戍司令王懷慶，陸軍檢閱使馮玉祥，警察總監薛之珩，步軍統領聶憲藩等令其任意向總統索軍警欠餉，無法應付，則以辭職爲要挾，要挾之不足，則以軍警譁變無人負責爲恐嚇。黎素有威武不屈之膽量，屹屹然與之對抗而不搖。彼等知伎倆已窮，則雇用乞丐團數百名，手執請願驅黎小白旗一面，連日（六月九日至十二日）在東廠胡同私邸，包圍呼叫。六月十三日，聞王懷慶馮玉祥定於下午二時，率兵至私邸，強攝總統上車出京，否則生莫大危險。黎以內閣無人負責，財政異常困難，辭職書交衆院數月，迄未開會解決，又加此武夫橫蠻，忍無可忍，

乃命陸軍次長金永炎往東站預備專車出京。下午一時黎乘汽車至車站登車，聲氣寂寂，不見一人，惟有顏惠慶、顧維鈞、孫寶琦、王正廷、彭養光等，相繼而至，與總統握手道別。車開至楊村，王承斌、楊以德，帶領軍士多人，登車迎黎，同至天津新站。王先向黎殷勤慰問，繼詰問總統印信何在？黎答云：在北京法國醫院二太太處，旋即打電話命二太太將印信五顆交與薛總監。王又命祕書持三電至，請總統簽名，否則仍不放走。（時黎被困在天津新站車上）黎不得已，姑允勉強簽字。三電（一致參衆兩院辭職電，一致國務院辭職電，一通告京外辭職電。）皆王承斌方面所書者，黎氏簽名畢，王始令車開行，車抵老站，黎氏乘汽車回本宅。此

種卑鄙齷齪與非法驅黎之行動，真令人深惡痛恨也。

大政變後之國內情形

黎元洪出走後，北京方面以內務總長高凌霨，司法總長程克，交通總長吳毓麟，海軍總長李鼎新四閣員（國務總理張紹曾被吳佩孚排擠逃津）組織攝政政府，執行命令，以敷衍門面，實則民國已陷於無政府狀態。黎氏爲洩憤起見，抵津後，連發通電，聲明離京爲自由行使職權起見，否認交印辭職爲出於己意，並咨衆院撤回去年所提辭職咨文，又函告兩院及使團並通電全國，聲明離京並非離職，此後職權未得國會正當解免前，則繼任無論經何途徑產出，均爲非法，欲在津另組一政府。政學系及民黨議員，東三省議員

等，則力爲之捧場，盧永祥等又通電歡迎蒞杭州組織政府，孫段張一時有重新結合之趨勢。黎氏復於九月八日由津起程赴滬，並通電孫文及各省，謂「紀綱不可以不立，責任不可以不盡，」云云。黎氏赴滬，原冀大有所活動。柰抵滬後，除政學系及安福系，均表歡迎外，其他各界則露示反對之意，加以民黨不願與黎合作，冷眼視之。黎遂知難而退。居滬久之，仍返天津，而曹派則興高采烈，積極籌備大選，擁曹錕登臺矣。

曹錕被選爲大總統（十二年十月五日）

△△△
賄選告成

反直派不能大團結，聲威頓挫。直派乘此時機，先運動衆

議院議長吳景濂，託其賄買兩院議員，投票選曹，每票一張，以三千元爲代價，惟必須選出，然後交款，先開某銀行存條，屆期再取。各議員利令智昏，唯唯從命。曹令直隸省長王承斌籌備大選費百餘萬元，王承斌分派各縣，按上中下三等齊攤，縣長派各鄉村正副，向民間挨戶討索，小民敢怒而不敢言，祇得典衣鬻產，湊此款項，眞所謂一家笑，一路哭也。議員見有的款，又有銀行存條可憑，不妨先選後錢，乃於十二年十月五日正式選舉曹錕爲大總統。吳景濂（綽號大頭）代表閣員議員，親自赴保，歡迎新總統入京就職。同月十日曹氏入京，宣布就大總統任，並頒布憲法，計十三章，都一百四十一條，以便遵守。十二

年來久懸之大法，雖幸告成功，而公布於曹氏之手，已足爲大法之玷，况憲法成於倉卒，缺點既所不免，頒布以後，又完全等於具文，吾人亦何貴有是憲法耶？

第一次江浙戰爭——東南戰爭（十三年九月）

戰爭之原因。浙督盧永祥本屬皖系，而又接近奉系者。蘇督齊燮元則純屬直系。九年直皖戰爭起，兩省幾以兵戎相見；十一年奉直第一次戰爭生發，兩省本有一觸即發之勢，而卒因兩省士民奔走呼號，籲請當局保境息民，始免於禍。但盧永祥自直皖戰爭後，即與北京政府貌合神離，遂順時勢之潮流，實行宣布自治，藉以鞏固地盤，維持勢力。黎元洪被逐後，盧氏復通電擁護，歡迎赴杭，組織政

府，以圖抵抗直系。直系遂視盧爲眼中釘，必拔去之而後快慰也。

曹氏賄選告成後，盧永祥首發通電反對，並與中央停止公文往還，以示不認曹爲總統之意。此電一出，如響斯應，若黎氏代表金永炎，政學系代表韓玉宸，以及奉天代表，西南代表，一時聚集杭州，加以國會議員南下，集於盧氏勢力範圍之上海，唐紹儀等所組織之政府地點，便注意於杭州。此時表面上大有以浙滬作反直系運動中心地之勢。致淞滬本屬蘇境，昔年袁世凱爲防範馮國璋計，特設護軍使以分其勢。嗣後李純齊燮元督蘇，俱感臥榻之旁，安容他人鼾睡，屢思收回，而目的未達。楊善德，盧永祥，何

豐林，以部屬關係，竟劃淞滬爲浙有。十二年十一月十日，淞滬警察廳廳長徐國樑被刺事發生，逾一日而死，兇手李達生，自認爲韓恢復仇，而直系則指爲浙方所指使，事既未易證明，兇手亦無結果。而繼任問題，乃惹起雙方之爭執，何豐林委陸榮廷接署，而南京齊燮元韓國鈞，則委申振剛繼任，電文交馳，互相爭執，經各方面之調說，而申乃取銷，由是蘇浙之惡感日益加深。

吳佩孚見盧氏反對曹錕，久欲假手於齊以攻浙。一面派楊森入川，據揚子江之上遊；（楊森與四川聯軍混戰經年）一面派孫傳芳入閩，以爲攻浙之準備。孫入閩後，適臧致平爲王永泉所敗，被困於廈門，孫氏曾祕密與之聯絡，而未達目

的，閩周蔭人驅逐王永泉，復敗臧致平楊化昭於閩南，臧楊移軍由贛走浙，盧永祥收容其軍。於是洛吳四省（蘇皖閩贛）攻浙之計畫，由此發生。時有某顧問竭力諫阻之，吳氏大爲動容，乃命豫省長李濟臣代爲轉圜，請浙盧遣散臧楊軍隊。浙方覆電，略謂臧楊在閩，分屬國軍，閩贛以十萬之衆，未能翦除，浙爲自身安全計，爲大局和平計，更無遣散之必要云。調解既窮，洛吳不得不派兵南下，而請中央下討伐令矣。（九月八日令下）

戰爭之事略。蘇齊用兵計畫，齊自爲總司令，大本營決駐蘇州。將徐州陳調元軍移蘇，聯合第六師，一面由宜興出太湖攻浙長興，一面由滬寧鐵路，向浙滬活動爲一路。南

下之北軍聯合皖軍，由徽州廣德攻浙吳興，泗安爲一路。贛軍由玉山攻浙常山爲一路。另以曹瑛駐徐州，策應蘇皖，以鄂軍移贛，爲贛軍後路，閩北軍及馬尾海軍由衢州寧波圖浙，大有滅此朝食之概。

浙盧用兵計畫，分全浙軍備爲兩路。一爲北路，備蘇皖者也；盧自爲總司令。北路之中，又分三路：上海松江方面爲右路，以楊化昭之軍當之；長興合溪面方爲中路，陳樂山之軍當之；泗安方面爲左路，王賓之軍當之。一爲南路，備閩贛者也。張載陽（浙江省長）爲總司令，而潘國綱副之。潘率師進駐衢州以取防勢。旋委任第一師長潘國綱爲左路總司令，淞滬護軍使何豐林爲右路司令，郝國璽爲

衛防司令。該省原有四師，又兼馬良等統率之邊防軍，實有八師之衆，奉天代表楊某至杭，攜有大宗現款，接濟要需。而廣州孫文亦移大本營於韶州，出韶關北伐，以壯聲威云。雙方計劃既定，準備已妥，遂於九月三日（十三年）在崑山附近正式開火。蘇軍前線軍士，厚集於上海方面，浙軍則遠道由太湖以西，擬占領宜興，進窺常州，以擊蘇軍之輩，旋被擊退。戰事遂趨重於嘉定，寶山，松江方面，雙方軍士血肉相搏，極爲猛烈。北部以瀏河，瀏行，羅店，月浦，諸鎮受殃最酷；中部以安亭，黃渡，眞茹，諸鎮罹災極慘；南部則青浦，松隱，諸鎮，無不飽受兵禍。昔日繁華之地，一變而爲滿目淒涼之場，實洪楊以

後，東南一鉅劫也。

蘇省戰事，浙方頗爲順利。不意孫傳芳由閩至衢，潘國綱之部下，皆不欲戰，祇向後面退卻，兼以杭之警務處長夏超，派人前去歡迎，雙手以杭州奉獻。盧在前敵聞信，急速回杭，欲戰無兵，欲守無力，祇得以杭州交與浙人，實踐以前浙人治浙之宣言。旋率所部，集中上海，諸將領亦願效死力戰，本可背城借一。柰孫傳芳節節進逼，齊燮元部下復乘機進攻，盧不忍上海之糜爛，乃於十月十三日，偕所部要人，乘上海丸離滬赴長崎。孫傳芳入據龍華。北京政府任命孫傳芳爲閩浙巡閱使兼浙江善後事宜督理。又任命齊燮元兼淞滬護軍使。而江浙大戰遂告一段落。

奉直第二次戰爭（十二年九月—十一月）

戰爭之原因。十一年夏間，奉直第一次戰役，奉軍敗績，張作霖收拾餘燼，遁回關外，益治武備，二年以來，未嘗一日不以報復爲念，特以時機未熟，無釁可開，故坐以待變。迨賄選告成，曹錕就職，東南諸省，認爲非法，羣起反對，嚮集杭州，張氏雖亦派遣代表，與聞其事，然京瀋之間，報聘之使，尙不絕於道路。蓋張與曹氏，本兒女親家，而其認爲仇敵者，則在赫赫大名之吳佩孚也。吳當驟勝之餘，排除異己，欲以武力統一全國，派楊森入川，派沈鴻英攻粵，派張福來駐湘，派孫傳芳定閩，大有「八方風雨會中州」（康有爲贈吳佩孚五十壽辰之語）之勢。於是各方爲

自衛計，而有粵奉浙之三角同盟，以圖抵抗直系，此奉直再戰之一因也。

當江浙戰事醞釀之際，張與盧氏相約同時並舉。及戰端將開，張屢電曹止之，謂勿深信吳氏，輕啓戎禍，而曹卒行吳氏之政策，不置答復。迨至九月十五日，（十三年）張始向曹致一類似通牒之電，略云：「今年天災流行，饑民徧野，余嘗進言討浙之不可，足下亦有力主和平之回答，然墨瀋未乾，戰令已發，同時又進兵奉天，扣留山海關列車，杜絕交通，是果何意哉？足下近年爲吳佩孚之傀儡，至招民怨，武力討伐之不可能，徵諸蘇軍之連戰連敗而可明。余本擬再行遣使來前，徒以列車之交通已斷，不克入

京，因此，將由飛機以問足下之起居。余今枕戈以待最後之回答……」云云。由是而知東南戰事若不發生，則東北戰事亦可以銷弭於無形也。此奉直再戰之又一因也。

戰事亦可以銷弭於無形也。此奉直再戰之又一因也。
戰爭之事略。張發覺書後，知府曹必不聽從，隨開軍事會議，結果，由張作霖自任總司令，任命姜登選爲第一路司令，李景林爲第二路司令，吳俊陞爲第三路司令，張學良爲第四路司令，張作相爲第五路司令，許蘭洲爲第六路司令。姜登選率第四第十六二混成旅，擔任綏中興成方面防務；李景林率第一師及第五旅擔任喜峯口前線防務；張學良率二十七師及第十九混成旅防守山海關，錦縣等處；許蘭洲率第一第二第十四二混成旅，定名爲游擊隊，擔任開

魯赤峯方面防務；張作相領三混成旅之衆，任葫蘆島方面防務；吳俊陞領兩混成旅之衆，任熱河方面防務。動員令下後，各任防務，總數共二十餘萬人。海軍防務以營口爲根據地，葫蘆島最爲緊要，防備周密，預購戰艦一艘，擔任渤海防務。又有飛行隊三：第一隊駐山海關，隊長張學良；第二隊駐喜峯口，隊長張玉中；第三隊駐葫蘆島，隊長哀列坡。以之偵探軍情，拋擲炸彈。此奉方之軍容，可謂盛矣。

曹錕因江浙戰事棘手，而奉方軍事又緊，必須統籌全局良策，方足以資應付，故分電洛吳津王，即日來京籌商軍務。吳於九月十七日抵京，各要人均到站歡迎，聲威凜

凜，大有叱咤風雲之概。王亦於是時入京。二人入府見曹，曹曰：「予老矣，無能爲也！請子玉孝伯兩人攝行大元帥副元帥職權，統籌對付，全權辦理！」吳王始猶謙讓，繼乃應允，旋即出府。吳主張速下討伐令，並任命各路司令。曹信從其言，十八日發表討奉令，又任命吳佩孚爲討逆軍總司令，王承斌爲討逆軍副司令，彭壽莘爲第一軍總司令，王懷慶第二軍總司令，馮玉祥爲第三軍總司令。其餘援軍司令，後防籌備司令，尙有多名。大兵站設在鄭州，大本營設在灤州。彭壽莘之任務，爲由山海關向綏中路攻擊，絕奉軍入關之路，且爲直軍開入奉之要道，設總司令部於山海關。王懷慶之任務，在據朝陽進攻義州。

及北鎮，爲直軍長驅入奉之先聲，其總司令部卽設於朝陽。馮玉祥之任務則有二：一爲據熱河之邊境，以進窺錦西興城等縣，斷在綏中及山海關一帶之奉軍後路；其一則爲進窺義州軍隊之後援。其總司令部先設於喜峯口北之單泉縣，再徐向熱邊遷移。三人統率之兵，共計二十餘萬。尙有魯豫等省軍隊以爲後援，又有杜錫珪溫樹德所率艦隊及飛機隊協同作戰，大有滅此朝食之概。是直方軍容之盛，固不亞於奉方也。

兩方佈置既周，乃正式開戰。九月十五日奉直軍在山海關附近，開始接火，奉軍旋占領開魯朝陽，欲一鼓而下熱河，然後會攻山海關方面之直軍。直軍則於山海關取攻

勢，而於熱河取守勢，意俟山海關得手，而後會合熱河直軍夾攻奉方。山海關直軍前線主力，爲第十五師，兵額約五千名，師長彭壽莘，設司令部於山海關南門之天泰棧，本人則宿於車站。奉軍飛機連日偵察，發現彭之居處，卽以炸彈投下，當時有彭已被炸死之謠傳。同時奉方陸軍，向直方猛撲，且以海軍爲掩護，以飛機壯聲威，兩方戰爭，遂日趨激烈，死傷頗多。九門口之戰，奉軍尤顯威名。占領山海關，直軍第一軍左翼指揮十三混成旅長馮玉榮死之。吳佩孚聞山海關方面，直軍失利之信，卽親赴該地督戰，參與沙河寨，石門寨，三道關，角山寺，二郎廟等處戰爭。直軍雖竭力猛攻，終被奉軍擊退，雙方死者俱

以萬計，傷亡尙不在內，誠民國史上空前未有之惡戰也。
吳氏見直軍節節敗退，思欲挽回頹勢，驅逐奉軍於關外，然實力已有所不能。迨馮（玉祥）胡（景翼）返旆，停戰令下，而山海關之直軍，益岌岌乎其危矣。

馮胡班師入京與直軍之潰敗

吳馮初係合作，嗣因吳奪馮之豫督一席以與其心腹張福來而調馮赴京師，另議酬庸之典；又以熱察綏巡閱使任王懷慶，僅以陸軍檢閱使虛銜畀馮，致馮躊躇京師，遂恨吳刺骨。此次奉直戰爭復起，各路軍隊俱奉令出發，獨馮以保護京畿治安爲辭，不肯應命。吳知其必懷異志，乃密囑胡景翼孫岳二人，暗中監視，如馮有違法舉動，卽便宜從

事。後經人婉勸，馮亦允爲出發，及抵通縣，則派人回京索餉，及至古北口，則按兵不動，電請懲辦曹錕等以謝天下。曹聞之大駭，吳雖盛怒，而亦無如馮何。時蟄居津門反直派之首領段祺瑞，亦通電討曹，廣州孫文亦親率大軍開抵韶關，通電天下，共討曹吳。馮知舉國人心之所向，遂決計對曹吳，採取非常手段矣。

山海關方面直軍既不得利，馮以爲有機可乘，及抵承德後，卽與陝軍司令胡景翼，熱河都統米振標等協商一致。馮軍在熱河前線者，於十月十三日已與奉軍完全妥協，奉軍備攻熱河之第四軍，因此停止進攻，改道由平泉南下，直取灤州。十八日吳得知此種警耗，急電曹錕，請准退守

灤州，曹氏恐搖動軍心，不准所請。而馮胡諸人，遂於十九日率領所部全軍星夜兼程回京，二十三晨一時，馳抵北苑，即召集會議，一面派員邀請京畿警備副司令兼陸軍第十五混成旅旅長孫岳前往面談，敦勸一致行動，並告以前方軍隊，委實不堪再戰，爲救國救民計，除停戰議和外，無他辦法，結果，孫岳表示同情，並聲明願協同維持治安。議定後，即由馮胡孫米及所屬全體師旅長，聯銜發出唱導和平通電。馮又派兵入城，保護九門，貼示安民，並宣布停戰議和苦衷。曹錕即派顏惠慶親往北苑訪馮，徵求應付時局意見，馮要求下令停戰，並免吳佩孚各職。曹不得已，乃於二十四日下令停戰，並免去吳佩孚直魯豫巡閱

使兼陸軍第三師師長本兼各職，又將討逆軍總副司令等職，一律撤銷。所有山海關一帶軍隊，責成督理直隸軍務王承斌，幫辦直隸軍務彭壽莘妥爲維持，以資收束。同日下令，特派吳佩孚督辦青海墾務事宜，以爲吳氏下臺後之退步計也。自馮玉祥入京，停戰令下後，直方前線軍隊，大受影響，各師旅均無鬥志。山海關方面之奉軍，乘機猛攻，同時張宗昌指揮所部向冷口（遷安之東北）方面直軍追擊，胡景翼又率軍東來，斷絕直軍歸路。直軍前後受敵，吳佩孚雄心不死，猶令各軍猛力抵禦，以徼幸於萬一，卒以軍心動搖，節節敗退，昌黎秦皇島灤州等處，先後爲奉軍所占。既而蘆台塘沽亦爲張宗昌吳光新所奪。吳雖知大

事已去，而猶不甘雌伏，自前線返津後，即將所部殘軍集中於七里海，楊村，北倉，軍糧城之間，準備對馮作戰，一方電蘇（齊燮元）鄂（蕭耀南）諸省乞師赴援。十一月二日清晨，馮胡各軍，開始攻擊楊村，奉軍亦由唐山進攻，吳軍挫敗，死傷過半，遂棄楊村陣地，紛紛向天津逃潰，魯軍旅長潘鴻鈞被俘，三日上午，馮軍進占北倉。吳佩孚率衛隊由大沽口取道渤海，乘艦赴滬。滿天之慘霧愁雲，忽然開霽，東北戰事，至此告一結束。

曹錕之退職與攝政內閣之成立

馮胡入京後，組織國民軍，繼續作戰。同時曹錕即被監禁，行動不能自由，所下停戰令，及免吳佩孚各職令，皆出於勉

強，坐困白宮，鬱鬱不樂，大有早知今日，悔不當初之概。及聞吳軍一敗塗地，自知權位莫保，乃於十一月一日（十三年）宣布退職，遷居東廠胡同黎宅，派人看守。印璽交國務院祕書長袁良保管，公府文件等由國務院各科科長分別接收。夫曹錕賄選竊位，不知逆取順守之道，而開釁東南，江浙爲墟，奉直再戰，瘡痍滿目，其致挫敗，非不幸也，宜也。

馮胡爲應付時局起見，於曹氏未退職之先一日（即十月三十一日）即議決組織攝政內閣，其閣員人選總理兼外交總長黃郛，外交兼財政總長王正廷，海軍總長杜錫珪，陸軍總長李書城，司法總長張耀曾，內務總長薛篤弼，農商總長王迺斌，教育總長易培基；攝閣既成，中樞負責有人，遂逼令曹氏退職。

至十一月九日，閣議將行政組織，改爲勞農委員制度，此實民國史上應大書而特書者也。其他命令之重要者，則爲罷免河南督軍張福來，以胡景翼任軍務收束辦理事宜，同時撤廢河南督理官制，又免河南省長李濟臣，以孫岳繼其任，調任張允明爲淞滬護軍使，（前爲齊燮元兼任）任命李景林（奉派）爲直隸省長。迄二十四日，段祺瑞入京，就執政職，黃攝閣卽行總辭職矣。

執政政府時代（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成立）

A 執政政府成立之原委

直皖戰爭（九年）以後，北京政府，卽由直奉兩系操縱，及奉直第一次戰爭以後，（十一年夏間）北京政府，卽全由直系

操縱。政治愈弄愈壞，政變愈出愈奇，而蟄伏津門之皖系首領段祺瑞遂復爲國人所注目矣。卽段氏本身，亦靜極思動，欲借機會，重登政治大舞臺，故於奉直第二次戰爭初起之際，卽通電討曹，以冀獲得國人同情。及馮胡組織國民軍，自知資望尙淺，不足以統率羣倫，遂於十一月宥日（十三年）電請段合肥，出爲國民軍大元帥。十五日，張作霖盧永祥馮玉祥胡景翼孫岳等，合辭電請段氏出山，任民國臨時總執政。二十二日段氏入京，先一日發出就總執政通電，並宣言一月內，召集各省區代表，開善後會議，並由該會議議決召集全國國民代表會議，制定國憲，促成省憲。二十四日段氏就中華民國臨時總執政之職，宣言鞏固

共和，導揚民治。同日，發表臨時執政內閣，唐紹儀長外交，（未就職，由外次長沈瑞麟升任）龔心湛長內務，李思浩長財政，林建章長海軍，吳光新長陸軍，章士釗長司法，王九齡長教育（先由教次馬敘倫代，次由呂復代，復由章士釗兼任），楊庶堪長農商，葉恭綽長交通（十四年五月六日特任楊森署理參謀總長）。由是執政政府完全成立。二十八日，各國駐京公使分班覲見段執政，十二月十一日，正式承認執政政府爲中華民國事實政府，更獲得外交團之同情矣。

懲辦禍首問題

民國成立以後，政潮起伏不定，每屆政變以後，例有懲辦禍首問題。此次段祺瑞應奉張馮胡諸人之請，出任執政，

對於懲辦禍首一層，亦惟諸人之言是聽。當日馮胡所目爲十大禍首，卽高凌蔚，顧維鈞，王毓芝，吳毓麟，李彥青，周夢賢，張志潭，王克敏，曹銳，師景雲是也。奉張提交段氏依法懲辦之六大禍首，卽王克敏，王毓芝，顧維鈞，陸錦，吳毓麟，高凌蔚是也。此大批禍首，雖經提出懲辦，而實行槍決者，僅公府收支處處長李彥青一人。據京師警衛總司令鹿鍾麟宣布其罪狀，謂其侵吞公款，剋扣軍餉，故予以槍決云。張作霖在天津又將前憲兵司令第三軍執法官車慶雲，亦以剋扣軍餉之罪，予以槍決。此二人固有應死之罪，而其餘諸禍首，則皆逍遙法外，夫豈謂平？至曹錕則爲禍首之尤者，故十三年十二月八日執政政

府有令，謂曹錕賄選竊位，禍國殃民，著內務陸軍兩部，均行監視，聽候公判云云。然至今未聞政府公開審判，明正典刑，近且有孟恩遠等請求釋放之舉。此誠咄咄怪事。

宜民國十餘年來禍亂相尋，政變迭起，而伊于胡底也！

馮張之擴充勢力

國民軍方面（附胡憨之戰）曹錕竊國，馮玉祥僅膺陸軍檢閱

使虛銜，駐兵京畿，勢甚微也。及奉直第二次戰爭起，班

兵回京師組織國民軍，驅除吳佩孚，威名遂大著。迨後吳

由滬經江寧，抵武昌，欲在蘇鄂二省組織護憲軍政府，擁

戴曹錕，以報馮仇，爲齊燮元蕭耀南所反對，不果。吳乃

迨返洛陽，重整旗鼓，以與馮抗。馮命胡景翼率國民軍討

之。正相持間，駐陝陸軍第三十五師師長愍玉琨率兵圍攻洛陽，吳不能敵，逃入鄭州。（十三年十二月二日）旋由鄭逃至信陽，入駐雞公山。又爲胡部所追擊，其心腹李濟臣逃往漢口，殘部卽由胡軍收撫。惟吳氏由段執政負責，擔保其安全，仍駐雞公山，終日以醇酒周易自樂。後逃至黃岡西山，又被蕭耀南看視。至本年（十四年）三月三日，始再行逃至岳陽，受趙恒惕之保護，軍閥末路，亦可悲也。

吳氏被逐洛陽後，愍玉琨卽占據之。胡景翼旣受命爲督理河南軍務善後事宜，欲統一軍政，不能不索回洛陽，致釀成胡愍之戰。（本年二月末至四月初旬）愍引陝西督軍劉鎮華爲援，向胡氏宣戰，結果，胡軍大勝，劉鎮華逃晉，愍玉琨

服鴉片自盡。旋胡景翼於四月十日因患癰疽病歿出缺，而河南督理乃由岳維峻繼任，孫岳爲省長。岳孫皆馮系也。其他如察哈爾都統張之江、綏遠都統李鳴鐘，又皆馮之部下。馮自居張垣（卽張家口），俯瞰中原，兼控西北（陝西吳新田甘肅陸洪濤，新疆楊增新皆在馮勢力範圍之下）擁土數千里，帶甲數十萬，固一世之雄也。且素以保民愛國爲職志，早受國人愛戴，此次青滬慘案發生，又令全體軍士掛孝，爲外交後盾，尤爲難能而可貴者也。

奉軍方面（附第二次江浙戰爭）張作霖原擁有東三省地盤，兵力雄厚，（號稱三十萬）自奉直第一次戰爭後，宣言保境安民，同時復補充軍實，招練新軍，以圖報復，卒有奉直第

二次戰爭之役。此役因馮胡倒戈相向，直軍大敗，吳佩孚逃回洛陽，（吳之末路見前節）奉軍占據熱河及津灤一帶，勢力復伸張於關內。（直皖戰爭後，奉軍駐紮京津一帶）此張氏擴張勢力之第一步也。

先是江浙戰爭，盧永祥失敗，齊燮元得勝。然齊氏本屬直系，及馮胡在北京組織國民政府，齊氏與省長韓國鈞即宣言獨立，後吳佩孚失敗，由滬過寧，即以組織護憲軍政府（擁戴曹錕）與齊氏密商，齊亦首肯，凡此皆齊氏開罪馮張之處也。加以盧氏日夕在奉張面前大獻殷勤，欲借其兵力驅除齊氏，以洩私忿，是齊之位置，終將莫能保也。段氏就總執政後，江蘇問題，愈見緊張，段應張盧之請，特下

令免去齊燮元江蘇督軍職，並褫奪官勳，而以韓國鈞暫行兼理督辦江蘇善後軍務事宜，又特派盧永祥爲蘇皖宣撫使。（皆十三年十二月初間事）齊氏雖一面通電交卸下野，而一面復就江蘇保安總司令職，並擬聯絡浙江孫傳芳，安徽王普，湖北蕭耀南拒盧南下。張作霖赫然震怒，命張宗昌張學良盧永祥等率師南下，實行對江蘇作戰。齊氏亦公然作困獸猶鬥之舉，孫傳芳亦出兵相助，致釀成第二次江浙戰爭。（亦稱東南二次戰役一本年一二月間事）結果，奉軍大勝，齊氏敗逃，孫軍亦撤退。北京執政政府乃免去韓國鈞本兼各職，任命鄭謙長蘇（本年二月十四令），盧永祥爲督辦。盧氏於四月一日接受督辦關防，因實踐廢督之宣言（見二月二十七日

通電，將督辦關防封儲，仍用宣撫使名義收束江蘇軍事。
鄭氏亦於五月八日接印視事。於是江蘇全省入於奉系勢力範圍，此張氏擴張勢力之第二步也。

奉張既取得江蘇，復謀奪山東，以便南北聯絡一氣，乃迫令鄭士琦去魯，要求段氏下令任命張宗昌督魯。（已見四月二十四日令）又以姜登選（奉直二次戰爭奉方第一路司令）為蘇皖魯

勦匪總司令，駐紮徐州。王揖唐之不能長皖，鄭士琦之不能督皖，（六月十八日特任吳炳湘為安徽省長，兼署督辦）皆由於奉張為之梗也。不特此也，復藉拱衛京師之名，於五月中旬，派兵開駐近畿，逼令馮軍讓出通州北苑及南苑之一部，以為該軍駐紮地，設非馮軍盡量容忍，則近畿喋血之

禍，幾不能免矣。張氏野心勃勃，慾壑難饜，藉結束蘇皖魯奉軍事宜爲名，率師入關（五月二十九日入關，三十日晨二時抵津，入關軍隊約有數師之衆，）實則欲驅段去馮，排去異己，以圖擴張地盤。虎踞天津，逗留不歸，（七月十二日，始由天津返奉天）儻無青滬慘案發生，則循環式國內戰爭之馮張全武行，復演於今日矣。迨張學良派兵上海，名爲保護租界，而實欲乘機占據淞滬一帶地盤。余書至此，尙何言哉！尙何言哉！

善後會議

自去年馮胡班師，曹錕退職後，馮段張卽連電廣州孫文北上，共商國是，以謀與民更新。孫氏主張開國民會議，解

決國內糾紛，段氏則反對之，主張先開善後會議。蓋召集善後會議，乃段氏收拾時局預定之步驟，觀其所發就總執政通電，即申明於一月內召集善後會議可知也。夫所謂善後會議者，本負有爲時局謀善後的責任。不料該會議於本年二月一日開幕，至四月二十一日閉會，整整開會五十天，（中間有延擱的時期——正會長趙爾巽，副會長湯漪，會員共一百六十六人，此外尚有專門委員。）糜費百數十萬，而善後問題中應占重要位置的整理軍事與財政兩大綱，全被銷滅。所得稱爲成績者，僅僅以議決可有可無之國民代表會議、及軍事財政兩善後委員會之條例爲止，與原來『解決時局糾紛，籌議建設方案』之宗旨，大相背謬。而段氏偏欲召集之，豈

始料之所不及耶？抑別有隱衷耶？

段氏費盡九牛二虎之力，始得召開善後會議，及開會之後又復委屈求全，卒能使會議告竣，姑無論其代價如何，其所議條例是否能見諸實行，而妄不得謂非段氏之一大成功也。善段氏出山，原由少數軍人所擁戴，於法律絕無根據，使有人執法律以糾其失，則無由以對。故必須藉重善後會議，議決國民代表會議條例，以爲臨時執政政府之根據。觀其本年四月二十四日，明令取銷法統，以國民代表會議條例，爲臨時執政政府之根據，是其隱衷，不啻大表白於天下也。夫取銷法統，卽無異廢止臨時約法。（按十二年十月十日曹錕頒布之新憲法，人多未重視之也）彼袁黎諸人違背臨

時約法，即有人起而反對之，討伐之，今變本加厲，公然廢止臨時約法，而竟無一人仗義執言者，天下傷心之事，孰有過於是者耶？

新設七機關^{△△△△△}

所謂新設機關，皆由善後會議胎而來。如臨時參政院，國民代表會議籌備處，軍事善後委員會，財政善後委員會，國憲起草委員會，建設會議，國政商權會等七機關，名目既多，效川各別。在段祺瑞之意，以爲此七機關，如能一一成立，則聚軍人代表，失職官僚，過期議員，以及所謂名流政客於北京，使若輩皆有噉飯之地，不再掀風作浪與當局者爲難，政局不難暫告寧靜。但經費既不易籌

措，各方又多存觀望，自善後會議閉幕之後，中經奉張入關，滬案突起，此七機關，已有陷入絕境之形勢。迨張作霖提出梁士詒組織內閣，以冀打破執政府之局面；而執政府亦不顧外交之緊急，遂於本年（十四年）七月杪下令召集臨時參政院，進行國民代表會議，並於宣布國民代表選舉日期（定十四年八月十六日至三十一日爲初選舉期，九月一日至二十日爲覆選舉期）令後，附以明令，表示態度堅決，以抵制有力軍人改組執政府之計劃。自此以後，國民代表會議籌備處，因辦理選舉，居然成爲重要機關。臨時參政院（議長趙爾巽，湯濤副之）於七月三十日開幕，國憲起草委員會（林長民爲委員長）於八月三日成立。軍事財政兩委員會，雖因各省未

派代表，不能集會，而正副會長六人（軍事委員長王士珍，副委員長陳宦田中玉；財政委員長梁士詒，副委員長黃郛楊永泰）均於八月一日就職，發表通電，表示進行。惟建設會議，國政商權會，雖亦有召集之聲浪，然因有實力者之反抗，（張作霖反抗最力）訖未見諸實行。執政府自添設數箇新機關後，一時政象，雖大有起色，而欲藉此以抵制有力軍人改組政府之計畫，是何異於與癡人說夢耶？

各省聯盟之傳說

當執政府極力設法銷弭禍亂之際，而各省聯盟之傳說，又紛紛見告矣。聯盟或聯防之省分，各報所傳頗不同。或傳爲湖北，湖南，浙江，福建，河南，江西，四川，貴州等

八省：稱爲八省聯盟。或傳爲湖北，湖南，四川，貴州，江西，河南，陝西，甘肅，安徽等九省；稱爲九省聯防。而直系政客之七省聯盟運動，亦同時在進行之中。七省聯盟省分，大體與八省聯盟相同，僅減少一河南耳。

聯盟或聯防之宗旨，第一第二兩者，均是陽言擁段（祺瑞）尊吳（佩孚）以謀自保，並含有一致拒奉之意義；惟後者則據說專在擁吳，與前兩者作用不同。此等聯盟或聯防之主要人物，爲湖北督辦蕭耀南；而河南督辦岳維峻，浙江督辦孫傳芳，亦是其中主要人物耳。九省聯防規約八條，據說於七月二十七日簽字，經八月一日蕭耀南岳維峻在雞公山會議，已大告成功。究竟其結合程度，至如何地步，殊

非局外人所能推測。而從事後證之，則拒奉驅段，爲此等聯盟或聯防之公共目的耳。

四省易督

執政府本在奉軍與國民軍勢力操縱之下，對於兩派不能爲左右袒。而兩派勢力發展之方向，則各不同：奉張有旁若無人^之概，大擴張勢力於長江方面；馮方爲環境所迫，不能不向西北方面發展，以實行大西北主義。觀於此次四省易督，即可知矣。八月（十四年）二十九日臨時執政令，任楊宇霆督蘇，姜登選督皖，馮玉祥督甘，（仍兼西北邊防督辦）孫岳督陝。一日之間，而更易四省軍事長官，且因此豫省岳維峻兼任省長，陝省李雲龍（即李虎臣）幫辦軍務，吳新

田任陝南護軍使。以及蘇皖魯勤匪總司令（姜登選），豫陝甘勤匪總司令（孫岳），陝甘邊防督辦（孔繁錦）各缺之裁撤，亦同時下令。久矣寄生於幾箇軍人首領之均勢下，而成爲無足輕重之中央政府，現在居然能下此等重要命令，吾人如僅從表面上觀之，亦未始不驚爲自有執政府以來，政令規模之大，影響之遠，以此爲第一也。但從實際觀察，則長江下游之蘇皖兩省，早成爲奉軍勢力圈，現在以奉系所準備之候補人楊姜任疆吏，本爲勢所必至之事，而孫岳之於陝，亦有不得不任命之概，卽馮玉祥督甘，亦爲勢所迫而出此耳。

自此四督更易後，奉張向長江下游發展之目的已完全達

到，而馮系之大西北主義，亦經一度之發展，若輩可謂躊躇滿志矣。獨是舊直系之長江勢力，爲蘇皖奉軍所截斷，且奉軍更進一步，卽欲解決浙江問題，我以勢燄陵人，欲人之不協而謀我，豈可得哉？豈可得哉？

反奉派與奉派之戰爭

舊直系之進攻奉軍（十四年十月十四日開始）

舊直系係對直隸

督辦李景林所統率之新直系而言。其首領端推吳佩孚，蕭耀南，孫傳芳，爲此系之健將。自去年吳佩孚失敗後，部下銜恨刺骨，暗圖團結，思保有長江勢力，以圖抵制。及奉張伸勢力於揚子江下游，舊直系大抱不平，躍躍欲試。

迨四省易督令下後，江浙間曾起一度恐慌，大有一觸卽發

之勢。嗣因楊宇霆南下，竭力表示和平，孫傳芳在松江前方軍隊，亦逐漸撤退，形勢已漸緩和。乃奉軍潛師南下消息又來，孫氏便於雙十節（十四年）召集軍事會議，決定先發制人，因之引起全國之大混戰。是此次舊直系反奉戰爭，全然爲爭地盤問題而起，以外別無意義。孫氏初用浙閩蘇皖贛聯軍名義通電，斤斤以反對淞滬駐兵（奉系邢士廉駐兵上海）爲理由，不過欺人之談耳。至其他通電，或攻擊金佛郎案，或反對關稅會議，無非欲博得國人同情，實非此次戰爭之主因也。

孫傳芳既決定先發制人，卽以秋操爲名，調動全省軍隊，集中主力於長興，三五日內，布置完畢。及楊氏察覺，知

戰事不能免，卽於十五日電令上海邢士廉退扼蘇常。孫軍卽五路齊動，占領宜興蘇州，猛力前進，使奉軍不能於南京以上立足布防，不能不向南京急退。及十八日蘇軍將領陳調元白寶山等聯合響應浙軍，而江南邢士廉丁喜春所率兩師奉軍卽渡江北退，楊宇霆，鄭謙亦卽離去南京，實行和平放棄南京之宣言。綜計自孫氏發動以來，不及旬日，卽不戰而將江南奉軍驅逐盡淨，集師南京，北上而鑿兵於津浦路上。而對方楊宇霆，亦能鑑於四圍環境之不利，乘敵軍未到，整隊急退，保全實力，以作後圖。孫楊兩軍一進一退，均舉動迅速，應付得宜，可謂盡用兵之能事。然而江浙人民苦矣。

奉軍既退據江北，孫傳芳復指揮浙閩蘇皖贛五省聯軍北攻，又因皖軍迫走姜登選，聯軍勢力遂達蚌埠以北，與徐州方面奉軍張宗昌之勢力相接觸。孫氏此時一變其以前迅捷前進之計畫，在浦口從容作進攻徐州之布置，令前鋒軍隊對奉軍作三次試戰，於十月三十一日在中路津浦路上，下總攻擊令。因奉軍力禦，在南宿州夾溝中間，兩軍屢進屢退，不能有顯著之勝負。而東路海州方面，因白寶山疏於戒備，奉軍邢士廉及海軍竟得占領海州。十一月三日，孫氏進抵蚌埠督戰，聯軍與奉軍在固鎮任橋西寺坡南宿州福履集等處交戰，極爲猛烈。奉軍漸不支，集中徐州，然兵數猶在八萬以上，以張宗昌任指揮。聯軍兵數約在七萬

人左右，以盧香亭爲浙軍前敵總指揮，協同友軍前進，猛攻徐州。奉軍以有後顧之憂，遂於七日退出徐州，集中兗州，聯軍因取得徐州。同日，白寶山等復奪回海州，奉軍守將孫鉢傳逃。十日，聯軍總司令部，移駐徐州。十三日，孫氏抵徐安民。十五日，孫氏召集徐州大會議，議決聯軍以徐州爲止，由豫軍擔任攻魯。（徐州會議，岳維峻亦到會）以後雖有聯軍進攻魯境之風傳，殊爲不確。蓋聯軍攻下徐州之後，心滿意足，而內部權利問題，地盤問題，又起爭端，無暇北顧，故此後對於直魯問題，暫取旁觀態度也。孫氏自徐州會議之後，即遣反南京，以聯軍總司令名義處理一切軍政，改省長署爲民政司，委任陳陶遺爲司長，以

理民政。安徽問題，因贛北鎮守使鄧如琢，此次以查辦使名義率師入皖，兼任贛皖聯軍總指揮，協同驅奉，不爲無功，且鄧又係皖人，故段執政於十一月十二日明令鄧如琢督皖，江紹杰爲省長。孫氏以鄧非己系，竭力反對，又以聯軍總司令名義委任陳調元爲皖軍總司令，王普（皖南鎮守使）爲省長，與中央命令臧鋒相對。陳受命後，初雖猶豫，後以馬聯甲（孫氏前委馬爲安徽聯軍總司令）之表示歡迎，竟赴蚌埠就職，王普亦已就職。孫氏在皖省之勢力，業已布滿，鄧氏知難而退，遂悄然而退回贛省，求庇於贛督方本仁，恐將來又不免引起贛皖問題也。

孫氏此次崛起，其根據地，本在浙江，故浙江問題，亦孫

氏所最關心者也。孫氏回寧（自徐而回）未幾，即專車赴杭，處理浙事，並欲附帶解決閩事。滿擬任命第二師師長盧香亭為浙江總司令，孟昭月為浙江軍務幫辦，（省長夏超）以周蔭人為福建總司令。雖因鄧如琢之通電反對，謂其不該任命地方長官，攔未發表，而浙閩兩省之必須受孫氏（赴杭未幾，即已返寧）支配，已無疑矣。

吳佩孚之行動。當孫傳芳未發動之前，即與吳佩孚信使往來，（章太炎即其信使之一人也）密商進行，共圖大舉。及孫氏舉兵反奉，而又迭克名城，擁吳之電，紛至沓來。吳氏久蟄思啟，遂於十月二十一日從岳州到漢口，宣布受十四省將領之擁戴，就討賊聯軍總司令職，召集軍事會議，並任

命寇英傑爲討賊鄂軍第一路司令，陳嘉謨爲第二路司令，盧金山爲第三路司令，馬濟爲桂軍第一路司令，袁祖銘爲川黔聯軍總司令，鄧錫侯爲副司令兼四川聯軍二路總司令，楊森爲四川聯軍第一路總司令，賴心輝爲四川聯軍第三路總司令，劉湘爲川黔聯軍後方籌備總司令，劉存厚爲四川聯軍後援總司令，王天培爲貴州聯軍一路總司令，彭漢章爲二路司令，周西成爲三路司令，虛張聲勢，聞者駭然。吳氏又集大軍於河南邊境武勝關附近，聲言將假道河南，會師徐州，遙與孫傳芳相應。但因岳維峻不允假道，軍費不易籌措，軍隊難於調遣，卒致局促於漢口，不能有所發展。前之擁戴者，今且訾議於其旁矣。及孫傳芳

攻下徐州，得勝回寧，大有以東南主人翁自命之勢，吳氏益覺掃興矣。未幾，郭松齡倒戈反奉，國直（李景林系）戰爭繼起，吳氏冷眼相看，且欲與張（宗昌）李合作，希圖倒馮（玉祥），亦不得逞。近且以法律相號召，欲冀賄選議員重行集會，追認曹錕正式辭職，是亦可謂忠於曹氏者矣。郭·張·戰·爭（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開始）奉系軍閥，原分新舊兩派：領新派者爲楊宇霆，總舊派者爲吳俊陞。而新派之中，又有士官派與大學派之別。士官派以楊宇霆、姜登選爲中堅，大學則以李景林、郭松齡爲領袖。互相傾軋，由來已久。當第一次直皖戰爭之時，舊派效力最盛。迨失敗後，新派漸見信用，軍隊之編製及訓練，軍械之製造及學習，

皆出新派之手。故姜登選、郭松齡、韓麟、李景林等，悉居要職。而數人之中，獨郭松齡最爲張學良所器重，而學良又爲乃父所倚爲左右手，故奉軍精銳，名義上雖在張學良掌中，而事實上則爲郭松齡所獨握。郭松齡以是益見忌於儕輩，唯得張學良之庇護，故可自樹一幟。奉軍最善戰之軍隊，首推原來之二旅六旅，而兩旅皆爲郭所訓練，表面上張學良統六旅，郭松齡統二旅，而實際則郭兼二六兩旅而有之。去年（十二年）榆關之戰，郭部奮戰最力，中間曾因與姜登選發生意見，欲率師回瀋陽，張學良哭勸始止。郭姜感情，自是益壞。而楊宇霆在戰時，欲更換郭部團長，郭堅持不允，郭楊猜忌，亦自是益烈。去年奉軍入關之

後，李景林，張宗昌，楊宇霆，姜登選，先後均得地盤，獨郭欲求一熱河都統尙爲楊宇霆所扼，自更憤慨。然郭知在今日情勢之下，非有勢力，不足發展，乃於今年（十四年）奉軍全部改編之際，又擴張其所部軍隊而爲數師，郭之實力益形強大，而表面仍以擁戴張學良爲名，故忌者亦無從入手。此奉軍內部軋轢之情形也。

蘇浙戰爭發生，楊宇霆首先棄職潛逃。（爲孫傳芳聯軍所壓迫）及浙軍進至蚌埠，姜登選亦以退守爲名，潛伏徐州德州。楊姜本無實力，其退卻自有不得已之苦衷。然奉軍精銳，悉在郭手，全部令其南下，又恐爲國民軍所乘，於是乃命李景林張示昌專對聯軍，而以郭松齡闕朝璽汲金統張作相

所部，壓迫國民軍。闕汲張所部軍隊，戰鬥力較爲薄弱，中堅自非郭莫屬，然郭視察大勢，深知戰徒苦吾民，且戰勝結果亦爲他人恢復地盤，於己殊屬不利。故其所部雖遵令入關，而彼則始終主和。及豫軍進占保定，張作霖勃然大怒，謂我退彼進，則舍一戰外，別無方法。急電令郭李（景林）準備作戰，且令于珍密帶總攻擊令來津，郭李見形勢如此急迫，乃與國民軍爲開誠之磋商，而郭曾祕密赴包頭鎮訪馮，披陳所見，願與國民軍合作，維持和平。郭馮會見之後，郭即返津。十一月二十二晚在天津督署密議，大計始定。二十三早，從滬業銀行提出現洋一百萬元，裝運火車，率親信軍隊約一旅，直赴灤州。在未出發之前，

由津拍電張作霖，措辭異常強硬，要求即日下野，將東三省軍民兩政，交張學良接管。電中（即二十二日漾電，饒漢祥主筆）並數楊宇霆之罪，請誅之以謝國人。郭電既經露佈，而郭張戰爭遂不能避免。此且發動之近因也。

郭既拍電反奉，及抵灤州後，即召集分駐各處所部集中，指揮前進，正欲直出三海關，不料守關之張作相軍隊，早奉有張作霖命令，飭其堵截郭軍出關，因是二十三夜半，原駐山海關方面之郭部，與張軍發生衝突。張作霖聞訊後，復飭張學良率帶衛隊旅及第二十七師之一部，赴關防禦。張學良駐綏中，汲金純張作相亦集中此方面。二十五日，郭軍宋九齡部進抵綏中。同日，駐魯二十四師張培榮

以魯軍總司令名義，響應郭軍。馮玉祥亦於是日通電，請張作霖下野，遙爲郭聲援。二十六日，郭松齡宣布槍決姜登選，尸棄灤河，二十七日，郭軍克山海關。同日，張作霖以吳俊陞爲總指揮，下全軍動員令，猛力抵禦。馮復命陸軍第十一師師長宋哲元進取熱河。（因熱河都統闕朝璽已率兵回援奉天）十二月三日，宋軍抵承德，翌日，段免闕朝璽職，明令宋哲元爲熱河都統。郭得宋哲元之援助，聲勢益張。五日，進克連山，奉軍大敗。六日，奪取錦州，一時喧傳張作霖有亡命之說。八日，郭移駐錦州，指揮所部前進，直趨新民屯。十三日，郭軍別動隊占領營口，瀋陽大震。十五日，郭軍猛攻新民屯，奉軍有不能支持之勢。

先是郭張戰爭既起，日本慮其在東三省所得之權利有礙，即有出兵之喧傳。及郭軍迭獲勝利，日本朝野一致主張出兵援奉。十一月二十七日，日本閣議議出兵，除將原有駐軍空額完全補充外，（約增加四營，共八營之多，名爲獨立守備隊四大隊）並派一混成旅入東三省，分布南滿鐵路一帶，並駐紮營口瀋陽等處，司警備之責。（後郭敗，日本以換防名義，將新調軍隊撤回）張作霖得此生力軍，盡驅所有軍隊赴前敵作戰。二十一日，張命張學良爲前敵總指揮，張作相爲左翼總司令，吳俊陞爲右翼總司令，兼全軍總指揮，分道攻郭。郭於二十二夜攻下新民屯，張學良敗渡遼河，據壕扼守。二十三、四日，兩軍大激戰，郭以親信軍隊魏益三等部，調赴

山海關，以固後防，攻營口之軍隊，又不能驟然來援，部下兵力過弱，卒致大敗，己身及其夫人均被虜，當場爲張學良槍決。二十五日，尸身陳於瀋陽城外，全城驚駭。張作霖聞訊大喜。郭前敵殘部三萬餘人，均歸奉方收編。山海關方面之郭軍約二萬人，則爲國民第四軍總司令魏益三（原任東北國民軍第五軍長）所統率，宣言爲郭報仇。張作霖亦欲克復山海關，以固西陲，是東北戰爭，恐尙未完結也。

國直戰爭（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兩軍始交戰）直隸督辦李景林，雖系直人，（直隸棗強縣人）爲新直系首領，而究隸奉字旗幟之下，亦可屬於奉派，故凡國奉之衝突，亦即國直之衝突也。自去年張馮合作，戰勝吳佩孚後，張作霖趾高氣揚，

勢蹙陵人，強占地盤，位置死黨，復迫令國民軍讓出京東京南等地，作爲奉軍駐紮之地，又令姜選督皖，譚圖西進。凡此皆奉軍開罪國民軍之慮，亦即李景林地位搖動之所由來也。此次反奉軍勃起，奉軍著著後退，不敢竭力抵抗，即恐國民軍之斷其後路也。在奉方之意，欲保全實力以抵抗國民軍，對於聯軍，不妨姑事退讓。而國民軍亦汲汲設法防備，除密地部署軍事外，復大施其離間手段，使奉系解體。當此形勢嚴重之下，雙方爲免避戰爭起見，互派代表（馮代表張樹聲，奉方代表爲許蘭州郭瀛洲等）磋商條件。馮代表所提出者，即京漢綏防備責任，須由國民軍擔任，保大防地須由奉方交出，熱河管轄區域，須劃歸馮方勢力範

圍。此條件，在奉方本可以承認，惟李景林以地盤爲念，有吝而不與之意，但大勢所趨，亦無如之何。故十一月十三日，段執政和平令中，有京漢鐵路沿線，應責成馮玉祥岳維峻極力維持。津浦鐵路前線，仍責成張作霖李景林妥爲辦理等語。而對於吳佩孚，則加以潛赴漢口，假借名義，希圖一逞之罪名。似馮張之間，完全諒解，國直戰爭可以免避，吳佩孚若無足輕重也者。而不知馮方所急欲得者在海口，且國民第二軍，非有河南以外之就食地不可。今中央僅以防護京漢綫之責任，讓渡馮方，在段執政固煞費苦心，而馮方之慾望，仍未滿足也。

就馮張勢力而論，則馮之勢力遠不如張。今馮欲制張之死

命，非使其部下解體不可。會郭松齡不得志於奉張，輸款於馮，馮亦欲藉郭之助，實行倒奉。於是二人水乳交融，互相倚重，而馮郭密約遂出現矣。其密約第一條，由郭電請張作霖下野；第二條，由國民軍防禦李景林；第三條，李若中立，大局和平後，調李任熱河都統。此密約李本未與聞，後郭實行反張，（見前節）迫李與己合作，李始知之。李大不以爲然，並將軍隊，集中天津，欲阻斷國民軍與郭軍之交通。馮爲履行條約起見，遂不得不指揮部下向直軍作戰。此國直戰爭之原因也。

先是段執政令（即十一月十三日和平令）撤兵，馮張兩方面但表示贊成，而李景林則陽奉陰違，不肯將保大駐兵盡數撤

退，致有國民二軍鄧保珊部，與直軍第二混成旅旅長馬瑞雲部，在保定附近衝突之事。十一月十八日，豫軍第四混成旅旅長劉繼邦攻開保定城西門，奉軍約一萬三千餘人，即行離保定，向天津方面出發。保定遂爲國民軍所有。二十三日，李景林以應付困難，電請辭職，政府仍然慰留。二十五日，察哈爾都統張之江宣布張垣戒嚴，以時局不靖也。十二月六日，北京警衛總司令鹿鐘麟以李景林調遣軍隊，謀危害京畿，且勾通吳佩孚，希圖一逞，呈報段執政，刻期討伐。馮即命張之江率領所部前進。八日，在楊村附近正式開火。同日，鄧保珊軍包圍馬廠，豫軍之侵入魚境者，亦包圍德州，戰事漸趨激烈。九夜，國民一軍下

總攻擊後，馮軍五路包圍北倉，綏遠都統李鳴鐘，亦赴前敵督戰。所謂北倉大戰是也。然李軍頑強抵抗，馮軍不能遽下天津。後宋哲元率所部參加作戰，兵力益厚，經過二十三四兩日之激戰，李軍不支，望南退卻，馮軍遂占領天津。國直戰爭，遂告一段落矣。

天津既下，段祺瑞卽任命孫岳督直兼省長，鄧城爲直隸軍務幫辦，（二十五日令，徇馮玉祥之請也）責成二人收束直隸軍事。國民軍之參加此次戰爭者，亦陸續調回原防，惟李景林殘部，漸退至山東，欲與張宗昌（十二月歇電，宣言由山東人民舉爲山東保安總司令）部聯絡，霸占山東，豫軍雖節節進逼，戰爭一時尙未易終局也。

政象之部

辛 南北政府之暫時

一七八